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没有农业农村的现代化，就没有国家的现代化。乡村产业是现代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乡村产业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举措。

广西壮族自治区是全国农业大省区，正在加快建设现代特色农业强区、推进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是建设现代特色农业强区的应有之义。党中央高度重视广西乡村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在广西考察时指出，要立足林果蔬畜糖等特色资源，坚持科技兴农，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兴产业新业态，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这为广西乡村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自治区党委、政府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把“三农”作为全区工作的重中之重，立足区情、农情、民情，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为描绘好“十四五”时期全区乡村产业发展蓝图，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等重大会议精神，根据《全国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广西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部署要求，特编制本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8
一、发展基础	8
二、面临形势	11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6
一、指导思想	16
二、基本原则	16
三、发展定位	17
四、发展目标	18
第三章 空间布局	22
一、核心引领	22
二、通道串联	23
三、区域协同	23
四、集群支撑	26
第四章 构建“10+3+N”现代特色农业产业体系	28
一、做强做优十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28
二、做强做优三大现代农业支撑产业	46
三、做精 N 个亮点特色产业	48
第五章 提升农产品加工业	50
一、做大农产品产地初加工	50
二、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	50

三、加强加工副产物全值高值利用	51
四、拓展外向型农产品加工	52
五、建设优质加工原料基地	52
六、提升农产品加工装备技术水平	53
七、高质量建设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54
第六章 壮大乡村现代物流业	56
一、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	56
二、拓展农产品产地市场网络	57
三、加快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	58
第七章 加快发展乡村休闲旅游业	62
一、开发多样化乡村休闲旅游主题产品	62
二、打造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	64
三、完善乡村休闲旅游配套体系	66
第八章 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	69
一、提升生产性服务业	69
二、拓展生活性服务业	71
三、发展农村电子商务	72
第九章 拓展乡村特色产业	75
一、发展健康食品产业	75
二、培育乡村特色文化产业	78
三、推进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79
第十章 建设乡村产业集聚发展平台	83
一、建设“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83

二、建设农业产业强镇	83
三、高质量建设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	84
四、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85
第十一章 推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87
一、培育多元融合主体	87
二、发展多类型融合业态	90
三、建立健全融合机制	92
第十二章 推进农村创业创新	94
一、培育创业主体	94
二、搭建创业平台	95
三、强化创业指导服务	96
第十三章 完善支撑服务体系	98
一、强化科技支撑	98
二、提升标准化水平	100
三、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102
四、推动乡村产业数字化	103
五、加强品牌建设	105
第十四章 保障措施	108
一、加强统筹协调	108
二、加强政策扶持	109
三、强化人才支撑	109
四、营造良好氛围	110
五、优化营商环境	111

附图：附图 1 区位分析图

附图 2 总体空间规划布局图

附图 3 粮食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4 蔗糖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5 水果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6 蔬菜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7 海洋渔业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8 优质畜禽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9 林下经济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10 蚕桑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11 中药材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12 食用菌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13 茶叶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附图 14 休闲农业产业规划布局图

附图 15 物流体系规划布局图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十三五”时期，全区上下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嘱托，紧紧围绕党中央和自治区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强化使命担当、奋勇开拓创新，推动乡村产业快速发展，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和深入实施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了有力支撑，为“十四五”乡村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发展基础

（一）乡村产业质量效益迈上新台阶

乡村产业规模持续壮大。2020年全区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达8552亿元，休闲农业年收入超过400亿元，接待游客超过1.2亿人次。全产业链集群发展态势基本形成。乡村产业加快向优势生产区域集中，初步形成了粮食、蔗糖、水果、蔬菜、家畜、渔业6个千亿元产业集群，蚕桑、中药材、家禽3个500亿元产业集群和一批百亿元产业集群，罗汉果、三黄鸡获批创建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广西好嘢”品牌总产值超过1065亿元，树立了我国高端农产品品牌新标杆，柳州螺蛳粉、百色芒果、梧州六堡茶、横州茉莉花茶等20个区域公用品牌享誉全国。

（二）特色产业发展成效显著

特色资源深度挖掘。全区依托全国领先的特色资源发展特色产业，培育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健全利益

联结机制，在脱贫攻坚中持续培育壮大县级“5+2”和村级“3+1”特色扶贫产业，特色产业覆盖 97% 以上的脱贫户，94% 以上的脱贫人口通过发展产业实现增收脱贫。特色产业规模全国领先。蔗糖、水果、蚕桑、秋冬菜、优质鸡、近江牡蛎、罗汉果、茉莉花（茶）等特色产业规模稳居全国第一，国家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总数保持全国第一。特色产业亮点纷呈。柳州螺蛳粉产业获习近平总书记肯定，横州茉莉花产量占世界总产 60%、全国 80%，富硒农业总产值累计超 150 亿元，富硒大健康农业成为新增长点。

（三）农产品加工业加快转型升级

加工增值能力稳步提高。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1.62: 1，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65%。集聚发展态势更加明显。建成县级以上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110 个，实现市市全覆盖，形成北部湾粮油加工集聚区、以崇左等为重点的蔗糖加工集聚区，以及桂北果蔬等多个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带。龙头企业实力迈上新台阶。规模农产品加工企业超过 1900 家，其中，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的 365 家，4 家企业入选全国农产品加工业 100 强企业榜单。流通体系加快构建。4 条优质特色农产品供应链加快建设，冷库总容量达到 150.8 万吨，以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等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为骨干、产地专业化中小型批发市场为支撑的批发市场体系基本形成。

（四）乡村休闲旅游业蓬勃发展

旅游业态不断丰富。广西充分发挥资源禀赋和特色优势，结合老、少、边、山、海、寿，开发田园风光、古旧村落、民俗活

动，培育精品农业、观光农业、康养农业、休闲渔业等，农旅、农文、农教和产村融合明显提升，乡村休闲旅游已发展成为全区旅游业的一大亮点。精品工程建设扎实推进。打造了一批休闲农业、森林康养和乡村民宿等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创建 14 个国家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263 个自治区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41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756 个规模休闲农业园、600 家四星级（含）以上乡村旅游区（农家乐）。

（五）新产业新业态加速涌现

农村电子商务强劲发展。“十三五”期间，58 个县获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全区累计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网点 5000 多个，物流配送网点 8000 多个，农村网络销售额年均增长率 36.4%。网红经济方兴未艾，网红美食、网红基地、网红村落、网红打卡点层出不穷，网红带货直播业成为新业态。农业社会化服务业初具规模。全区拥有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7929 家，形成了专业服务合作社、专业服务公司等服务主体，经营范畴不断延展，管理服务标准化水平持续提升，为全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小农户提供了多元化的社会化服务。

（六）平台建设增点扩面提质升级

以国家级园区为龙头、自治区级园区为骨干、市县乡村级园区为基础的梯次推进体系基本形成。共创建各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 19631 个，其中自治区级核心示范区 339 个，实现经营总收入 2211 亿元，带动脱贫户超过 26.9 万户，带动务工人员约 54.9 万人，成为全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样板区。国家级平台创建成

果喜人，累计获批 4 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居西部省份前列；获批 18 个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居全国前列；获批 27 个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创建国家级田园综合体 1 个、自治区级 6 个，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9 个；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达 108 个，其中：有 2 个镇入选全国乡村特色产业十亿元镇，在西部省份中排名第 3。

(七) 经营主体培育呈现新气象

经营主体竞相发展。全区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超 11 万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 1499 家，其中国家级 38 家、自治区级 241 家，农民合作社超 6 万个，家庭农场达 5.2 万户，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达 128 个，涌现了全国十佳农民赖园园等一批优秀新型农民。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取得实效，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新增人数 84.12 万人，比 2015 年增长 28%，成功举办四届广西农村创新创业大赛。农民培训扎实开展，创建了全国首家“现代青年农场主学院”、首家“农业经理人学院”，累计培养青年农场主 1800 人、农业经理人 1003 人、高素质农民 12.33 万人。

二、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广西乡村产业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机遇大于挑战，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必须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

从发展机遇看，乡村产业发展面临难得的历史机遇。一是党中央和自治区高度重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产业发展，政策环境更加有利。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产业兴旺有利于巩固拓

展脱贫攻坚成果，发展乡村产业是实现脱贫致富的根本之策。深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促进脱贫地区各类产业内生可持续发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深入有效衔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乡村产业发展作出重要指示，党中央进一步加大对中西部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支持力度，自治区党委、政府作出专门部署，乡村产业发展方向更加明确，环境更加有利。二是国家战略相互叠加，独特区位优势更加凸显。《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签署，西部陆海新通道上升为国家战略，粤港澳大湾区、“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深入推进，广西独特区位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更加凸显，乡村产业融入全方位深化开放合作面临重大机遇。三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发展动力更加强劲。国家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在农业中广泛应用，催生大量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乡村产业新旧动能转换带来重大机遇。四是居民消费升级，市场空间更加广阔。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消费结构加快升级，消费需求更加个性化、多样化、高品质化，优质特色农产品、休闲观光、健康养生消费渐成趋势，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与此同时，乡村产业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也在不断增加。一是农业结构调整难度加大。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增多，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重要性更加凸显，广西保障粮食和食糖供给的责任更重，结构调整的压力进一步加大。二是国际

竞争和冲击加大。广西农产品生产成本高于东南亚地区，全方位开放合作降低了贸易门槛，国外农产品进口增加，本地农产品面临的国际竞争压力加大。随着广西与东盟的融合度进一步加深，外部尤其是东盟市场的波动性和风险性将更加广泛、充分和直接地传导到广西市场，威胁广西市场稳定和产业安全。三是稳定农业投入难度较大。广西经济后发展、欠发达、总量偏小，面临“不进则退、慢进亦退”的严峻挑战和下行压力，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到乡村产业发展投入的稳定增长。四是实现乡村产业低碳发展的任务加大，国家提出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传统农产品加工业调整升级面临新要求，乡村产业减排固碳、绿色发展面临技术研发、试点探索、协同创新等新任务。

从自身看，广西乡村产业发展依然存在一些突出的问题与短板，主要表现在：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艰巨压力较大。全区实现 634 万贫困人口脱贫、5379 个贫困村出列、54 个贫困县摘帽，但因脱贫基数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重。全区有 44.64 万监测对象，数量在全国排第 5 位，其中返贫致贫风险原因为人均收入低于 6000 元的占 39.83%，且目前还有 52.40% 防贫监测对象未消除风险，需要加大帮扶力度。脱贫地区受自然资源贫瘠、基础设施欠账较多等因素影响，自我发展能力依然较弱，产业发展水平不高，辐射带动脱贫人口增收能力有限。脱贫人口以外出务工为主，就地就近就业或通过发展特色产业增收占比不高。2021 年，全区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 1335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9%。其中，人均生产经营净收入为 1209 元，占人均纯收入 9%，

比上年同期增长 3.6%，增速慢于整体收入水平。二是农产品加工业发展较为薄弱。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之比 1.62: 1，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 65%，低于全国 2.3: 1 和 67.5% 的水平。产品结构不合理，初级加工产品多，精深加工产品少，果蔬、畜禽、水产品深加工率不到 10%，资源利用率较低。加工原料基地建设滞后，生产标准化、绿色化、机械化水平不高。三是乡村休闲旅游业潜能和优势未充分发挥。乡村休闲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不完善，旅游产品多样化和品质化不足，乡村休闲旅游业收入占全国 4.71%，远低于旅游业总收入占全国 18.7% 的比重，乡村休闲旅游业人均消费 333 元，远低于旅游业 1169 元的人均消费，丰富的乡村旅游资源尚未转化为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的支柱产业。四是冷链物流体系短板较多。冷库总容量仅占全国 2.3%，果蔬、肉类、水产品冷链流通率约为 12%、25%、35%，分别比全国水平低 10 个、9 个和 6 个百分点，冷藏车平均每台服务 1.89 万人，负载水平远高于全国 0.66 万人的平均值，冷链物流无法有效支撑乡村特色产业发展。五是特色产业发展水平依然不高。特色产业小、散、乱、杂现象十分突出，产业同质化问题严重，特色农产品产后处理能力弱，产业链条短，精深加工普遍不足，独特的资源优势尚未转化为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的产业优势。六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力和带动力不强。广西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占全国的 4.7%，国家级龙头企业数量占全国的 2.5%，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尚未成为农业发展的主力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之间以订单带动为主，股份合作等多样化利益联结机制尚未完全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发展与全区乡村产业发展需求不匹配。七是乡村产业支撑体系尚不完善。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特色资源的品种保存、高效生产、精深加工等方面的研究无法满足产业发展需要；品牌建设不够，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较少。社会化服务发展滞后，服务领域主要集中在产品销售环节，覆盖农业全产业链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尚未形成。八是沿边优势尚未充分发挥。边境气候优势、旅游优势未能充分利用，产业发展与边境经济导向不尽匹配，边关贸易进出不均衡，区位优势发挥不明显。

总体来看，广西推进乡村产业发展，既有坚实基础，又有明显短板，机遇前所未有，挑战十分严峻。必须充分紧抓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重大战略机遇，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促转型，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推动乡村产业稳步发展、全面升级、兴旺壮大。

第二章 总体要求

“十四五”时期推进乡村产业发展，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找准方位，明确目标、把握方向，谱写好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广西新篇章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三大定位”新使命和“五个扎实”新要求，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走高质量发展道路，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改革为动力，立足广西特色资源，统筹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壮大做强农产品加工物流业，提质升级乡村休闲旅游业，做精做优乡村特色产业，拓展乡村新型服务业，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打造全国乡村产业发展样板，为“建设壮美广西 共圆复兴梦想”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立足特色，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广西区位优势、资源优势、生态优势、热区优势，因地制宜发展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乡村产业，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全面提

升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坚持系统观念，协调发展。紧紧围绕“建设壮美广西 共圆复兴梦想”总目标总要求和“三大定位”新使命、“五个扎实”新要求，站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高度谋划乡村产业发展，促进全链条融合、全区域协同、全要素支撑。

——坚持融入新格局，开放发展。融入服务“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方位开放发展新格局，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的农业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大力发展外向型农副产品集散加工、商贸流通，打造优质农产品进出口黄金通道，把独特区位优势转化为开放发展优势。

——坚持科技兴农，创新发展。将创新作为乡村产业发展的第一动力，聚焦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科技创新、业态创新、模式创新、制度创新，持续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提高乡村产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力。

——坚持立农为农，共享发展。发挥农民在乡村产业发展中的主体作用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引领作用，促进小农户与乡村产业发展有机衔接，构建农户分享全产业链利益保障机制，把更多的就业创业机会和产业链增值收益留给农民。

三、发展定位

全面贯彻广西“三大定位”新使命，立足广西乡村产业发展基础特点和优势条件，着力打造“两心、一区、一地”，成为全国乡村产业发展样板。

——区域性国际农产品物流集散中心。抢抓西部陆海新通道

建设战略机遇，充分发挥广西联通大西南、背靠粤港澳大湾区、面向东南亚的区位优势，加快完善现代农产品仓储物流体系，建设连接中国与东盟的农产品物流通道和优质农产品集散枢纽，将广西打造成为我国农产品进出口集散物流西南中心。

——粤港澳大湾区乡村休闲旅游消费中心。充分挖掘广西壮美山水、秀美田园、优特产品和多元文化等乡村旅游资源，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推进乡村产业与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全面提升乡村旅游多样化、差异化、精品化水平，打造大湾区乡村旅游后花园。

——西部领先地标农产品加工集聚区。以地理标志产品等特色优势农产品资源为依托，以企业为主体，农业园区为载体，做专原料基地、做优产地初加工、做大精深加工、拓展副产物综合利用，全面提升农产品加工增值能力，打造全国知名的地标特色优势农产品加工集群。

——全国知名大健康食品原料基地。全面落实健康广西行动，发挥广西生态环境好、优质特色农产品多的优势，大力发展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健康食品产业，建设健康食品原料基地，促进地标健康食品产业集群发展提升品牌影响力，打造全国知名的大健康食品原料基地。

四、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各级财政衔接资金投入产业发展占比超过 70%，广西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显著提升，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升，脱贫地区各类产业内生可持续发展，支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

村振兴有效衔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包括脱贫户、监测户等增收致富的能力大幅增强。

——农产品加工业持续做大做强。农产品加工规模不断扩大，加工深度和水平明显提升，产业实力和集聚度稳步增强。到 2025 年，全区农产品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 5% 以上，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超过 75%，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达 2.0:1，引进和培育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 80 家以上，农产品加工聚集区 150 个以上，建设国家级农产品加工园区 4—5 个、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区 2—3 个。

——农产品流通体系持续健全完善。“通道+枢纽+网络”现代农产品物流大格局初步构建，“骨干市场—区域性市场—田头市场”三级产地市场网络持续延伸，链接产地与销地的冷链物流体系初步形成。到 2025 年，建成南宁、柳州、桂林、百色等区域性集散流通枢纽，增设一批产地集配中心，建成和培育 12 个骨干批发市场、14 个区域性批发市场、示范建设 300 个田头批发市场，冷库库容达到 280 万吨，果蔬、肉类和水产品的综合冷链流通率达 25% 左右。

——乡村特色产业持续提质增效。乡村特色资源深度挖掘，标准化、产业化、绿色化、品牌化水平大幅提升，特色产业支撑脱贫地区发展和脱贫人口增收能力不断增强。到 2025 年，乡村产业蓬勃发展，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稳定高质量发展，企业、合作社、村集体、农户在产业链、利益链上所处环节和所占份额更加科学合理，形成企业和农户优势互补、分工合作格局，拓宽农

户包括脱贫户、监测户收入。制修订一批行业标准和技術规程，遴选推介一批特色产业品牌，传承振兴一批乡村传统工艺，培育挖掘一批乡村工匠，力争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超 30 个、自治区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超 50 个，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超过 180 个。

——乡村休闲旅游业持续优化升级。经营集约化、服务规范化、功能多元化的乡村休闲旅游产业体系基本构建，农业多种功能和乡村多重价值深度发掘，业态类型不断丰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到 2025 年，“七带三区”的空间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年接待游客人数超过 1.5 亿人次，经营收入超过 2000 亿元，从业人员达 50 万人，建成 5 个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自治区级及以上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超过 400 个。

——乡村新型服务业持续拓展提升。乡村服务业类型更加丰富，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市场化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多样化升级，农村电子商务持续壮大，服务业支撑农业发展、民生改善的功能显著增强。到 2025 年，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达到 350 亿元，农产品网络销售额达到 500 亿元。

表 2-1 乡村产业发展目标表

类别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 增长率	全国 2020 年	全国 2025 年
农产品加工业	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亿元）	8552	12500	7.9%	22000	35000
	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	1.62:1	2.0:1	4.3%	2.3:1	2.8:1
农产品加工业	农产品加工转化率（%）	65	75	2.9%	67.5	80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数量（个）	38	60	9.6%	1959	—
	农产品加工聚集区数量（个）	110	150	6.4%	—	—
农产品流通业	冷库库容（万吨）	150.8	280	13.2%	18000	—
	骨干、区域批发市场数量（个）	15	26	11.6%	—	—
特色产业	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个）	13	30	18.2%	308	—
	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数量（个）	108	180	10.8%	3274	4274
乡村休闲旅游业	乡村休闲旅游年接待人次（亿人次）	1.2	1.5	4.6%	—	—
	乡村休闲旅游年收入（亿元）	400	2000	37.9%	8500	12000
乡村服务业	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亿元）	257.4	350	6.3%	6500	10000
	农产品网络销售额（亿元）	150	500	27.2%	4000	10000

第三章 空间布局

立足区位优势、自然条件、资源禀赋、环境承载能力、产业基础等因素，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一带一路”等重大国家战略，衔接《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国土空间规划，构建“核心引领、通道串联、区域协同、集群支撑”的乡村产业总体布局。

一、核心引领

核心是南宁乡村产业核心区。该区域依托首府，区位优势条件好，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高，乡村产业基础好。该区域要落实强首府战略，吸引先进要素、乡村产业集群集聚发展，增强自身发展实力和辐射带动能力，形成带动全区乡村产业发展的增长极。加强农产品加工集聚区、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等平台载体建设，积极吸引龙头企业集聚，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打造食品工业千亿级产业集群，形成全区农产品加工核心区。发挥南宁和国家综合性交通枢纽的区位优势，加快建设国家级粮食交易中心、骨干性市场和冷链物流核心枢纽，壮大农产品交易物流业，打造全区农产品交易流通核心区。围绕市民休闲需要，开发都市农业园、城郊休闲农业园、花卉基地、休闲养殖产业园、休闲渔业基地、休闲农业特色小镇等新业态，建设环绿城南宁森林旅游康养圈等环城休闲农业旅游圈，打造都

市休闲农业示范区。发挥高校、科研单位和创新企业集聚优势，围绕乡村产业发展需要，强化自主科技研发、创业创新和信息服务，打造全区乡村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二、通道串联

以高速公路和干线铁路组成的综合立体交通走廊为依托，串联农产品物流枢纽、节点、市场，构建湘桂、广昆、西部陆海和中国—东盟四条农产品物流大通道，为乡村产业“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方位开放发展提供物流支撑。完善农产品物流体系。加强南宁、柳州、桂林、百色、河池、玉林、崇左、梧州、防城港等物流枢纽建设，在主要交通节点建设一批农产品物流枢纽和物流园区，完善市、县、乡三级城乡农产品流通网络，打造覆盖全区，联通粤港澳大湾区、西南地区和东盟的农产品物流大通道。发展通道经济。实施通道产业融合发展行动，引导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等载体在通道沿线布局，吸引农产品加工企业向园区集聚，布局一批初加工基地和原材料基地，强化通道沿线各地深化产能合作，推动通道沿线产业整合，打造农产品加工集聚带。

三、区域协同

——北部湾产业发展区。包括北海、钦州和防城港。该区域要发挥沿海优势，大力发展“蓝色经济”和临港经济。以现代渔业为基础、以沿海渔港群为龙头、以北部湾城市群为依托，做大做强水产品加工业、鱼货交易和仓储物流业，壮大船舶修理、物资补给等关联产业，拓展渔业服务业，打造渔港经济区。依托港口优势，融入中国—东盟多式联运体系，建设一批口岸型冷链物流

区域枢纽，发展跨境农产品物流业，打造跨境冷链物流集群。建设一批海洋公园、渔港休闲专区和客家文化村落，发展休闲渔业、滨海旅游、科普观光、文化体验等乡村休闲旅游业，打造海洋文化休闲农（渔）业带。

——桂东产业发展区。包括贺州、梧州、贵港和玉林。该区域要发挥紧邻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加快东融发展步伐，主动拓展市场、对接产业体系、共建优质生活圈。建设一批供应大湾区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以粮油、蔬菜、水果、稻渔、中药材、蚕桑加工为重点，发展农产品商品化处理、精深加工和中央厨房，打造大湾区“米袋子、菜篮子”“果园子”大基地。建设一批产业转移承接平台，吸引“湾企入桂”，引进一批建链补链强链的农业企业和项目，形成完整农业产业链。依托梧州茧丝绸工业园区，着力打造缫丝、织绸加工基地。依托贺州、贵港交通、区位优势，联动玉林、梧州西江黄金水道，建设一批冷链物流枢纽，打造东融农产品物流大通道。依托西江沿线特色旅游资源，做大做强西江沿岸生态旅游产业集群，建设桂东富硒农业休闲体验产业带，打造药食同源大健康产品生产基地、岭南健康养生基地。

——桂西南产业发展区。包括崇左全域和百色部分地区。该区域要发挥沿边优势，加快南向发展，打造中国—东盟农业合作高地。积极推动边境农业合作，建立一批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和外向型农产品加工园区，推进稻米、热带水果、农牧产品加工、农机装备制造等多领域合作。增强“中国糖都”崇左糖业综合经济实力，引导甘蔗向饮用醋、酒、植物水等高值化非糖领域拓

展，推动蔗糖向高端民用消费品和下游食品饮料产业发展。融入中国—东盟跨境物流体系，建设崇左国家级物流枢纽，完善农产品跨境交易设施建设，发展跨境农产品物流，打造广西—东盟农产品流通通道。完善边境地区乡村旅游交通体系，加强口岸景区建设，深化边贸旅游和民族文化融合发展，完善跨境旅游管理服务体系，打造边关民族风情特色旅游线路。

——桂西北产业发展区。包括河池全域和百色部分地区。该区域要立足桂西桂北生态屏障特点，发展生态型、多样化和高品质乡村产业。充分挖掘生态环境、民俗文化、长寿之乡等资源优势，打造一批健康养生基地、长寿生态村落、山水康养特色小镇，加快发展康养长寿产业，打造“壮美广西·康养寿乡”核心区。做精做优乡村特色产业，加强优质蚕桑生产基地建设，推进蚕桑精深加工，拓展蚕桑资源多元应用，加快宜州区丝绸工业园建设，进一步保持蚕桑产业在全国的首位。加快特色品种改良、品质改进，建设一批特色林果、中药材、食用菌、特色畜禽等标准化种养植基地，努力提升产品品质，积极开展绿色有机地标农产品认证。围绕特色产业发展，配套建设一批特色农产品加工基地，开发一批营养均衡、养生保健、食药同源的特色食品。

——桂中产业发展区。包括柳州和来宾。该区域依托全区最大农产品主产区和自治区副中心城市，做大做强农产品加工流通，打造全国知名的加工流通集群。发挥柳州螺蛳粉产业集群平台作用，进一步强化原料基地建设，丰富产品类型，增强辐射带动能力，打造全区粮油加工核心区。推动糖业转型升级，支持糖料蔗

种植向现代农业模式发展，蔗渣综合利用向可降解环保餐具等“市场蓝海”产品领域发展。积极发展蚕桑、水果、茶叶、油茶、林产品、畜禽产品等加工。依托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大型集散市场和区域性集散流通枢纽，完善农产品仓储物流网络，打造西部陆海物流通道。融合柳来都市圈建设，依托山水资源，推进一批休闲农业示范基地和休闲农业旅游园区建设，大力打造一批特色小镇和传统村落，打造都市休闲农业示范区。

——桂东北产业发展区。包括桂林市全域。该区域乡村产业要融入服务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建设，打造国际知名的乡村休闲旅游胜地。依托桂北世界级喀斯特山水田园景观和湘江战役红色旅游资源，按照全域田园综合体的方向，突出山水田园特色，建设乡村绿道，发展一批特色小镇和传统村落，构建环桂林市休闲农业旅游圈，打造国家级休闲农业示范区，依托龙胜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促进龙胜特色旅游与地标集群产业协同发展。发挥稻渔综合种养传统优势，做大做强稻渔产业。发挥“桂林米粉”品牌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粮食加工业，再造一个米粉加工集群；大力发展罗汉果、中药材、油茶等特色农产品加工，开发多样化旅游产品，支持乡村旅游发展。依托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大型集散市场和物流枢纽，构建桂中北冷链物流集群，形成湘桂农产品物流大通道。

四、集群支撑

围绕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按照全产业链建设，引导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先进要素重点投入，推动生产、加工、流通一体

化发展，打造以基地为依托、以企业为龙头、以园区为载体的产业集群，支撑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粮食产业集群布局在桂林、柳州、贺州、梧州、来宾、贵港、玉林。蔗糖产业集群布局在崇左、南宁、来宾、柳州。水果产业集群布局在桂林、南宁、钦州、百色、来宾、玉林、贺州、柳州、崇左、梧州、河池、贵港、北海、防城港。蔬菜产业集群布局在贺州、百色、南宁、贵港、玉林、梧州。海洋渔业产业集群布局在北海、钦州、防城港。特色渔业产业集群布局在北海、钦州、防城港、贵港、桂林、柳州、崇左、河池、百色。优质畜禽产业集群布局在南宁、玉林、贺州、百色、河池、桂林、钦州、柳州、来宾。林下经济产业集群布局在柳州、南宁、贵港、玉林、桂林、贺州、梧州、钦州、百色、河池。乡村休闲旅游产业集群以沿边、滨海、沿江、沿路、依山、环湖、环城等区域为重点构建“七带三区”。蚕桑产业集群布局在河池、百色、柳州、来宾、南宁。中药材产业集群布局在南宁、梧州、玉林、贵港、桂林、贺州、百色。食用菌产业集群布局在南宁、贺州、桂林、河池、百色、梧州。茶叶产业集群布局在柳州、桂林、贺州、梧州、贵港、南宁、钦州、百色、来宾。木本油料、特色经济林产业集群布局在南宁、柳州、桂林、百色、河池、来宾、贺州、梧州。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围绕特色资源发展其他产业集群。

第四章 构建“10+3+N”现代特色农业产业体系

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的相关要求，综合分析全区农业资源禀赋、产业基础、未来潜力等因素，做强做优粮油、糖蔗、蔬菜等十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做强做优现代种业等三大现代农业支撑产业，做精 N 个亮点特色产业，建设“10+3+N”现代特色农业产业体系。支持全区农业现代化。

一、做强做优十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按照区域集聚、经营集约、产业集群的发展模式，加强全产业链环节深耕细作和上下游产业融合发展，促进生产、加工、销售全链条提质增效，打造一批优势突出的特色产业集群。重点做强做优粮油、糖蔗、蔬菜、水果、蚕桑、茶叶、中药材、畜牧业、渔业、生态林业十大特色产业集群，“十四五”期末全区特色产业集群总产值超过 1 万亿元。

（一）粮油产业集群

1. 发展目标

落实中央关于粮食安全产业带的建设布局要求，到 2025 年，全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4209 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1370 万吨以上。全区油料播种面积 400 万亩以上（其中花生 350 万亩、收籽油菜 50 万亩以上），总产量超过 80 万吨。全区粮油料产业产值达到 1100 亿元，特色米粉产业规模超 1000 亿元，其中：预包装特色米粉销售收入超 300 亿元、带动配套及衍生产业销售收入

超 300 亿元、实体门店销售收入超 400 亿元。

2.重点任务

明确发展方向，提升粮油产业效益。发展优质稻米、富硒稻米生产，做大做强鲜食玉米产业，提升马铃薯主粮化全国产业基地建设和玉米、薯类作物发展水平，推进水稻、玉米、马铃薯全程机械化和粮食产加销一体化，做大做强米粉产业。发展油用油菜、花生及油料加工产业。

稳定播种面积，稳固综合生产能力。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防止耕地非粮化，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强化耕地质量建设，持续开展耕地土壤改良与培肥工作，提升耕地生产能力。恢复双季稻种植，稳定玉米生产，扩大冬种马铃薯面积，助力地方特色小杂粮发展。

积极推广良种良法，提高单产水平。推进粮油种业提升，选育适应机械化生产的优质新品种，加大粮油绿色高效生产技术推广力度，着力提升生产薄弱环节机械化水平。加强病虫害监测预警及防控，加强农业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强化农业防灾减灾能力。

强化保障，稳定预期收益。落实惠农政策措施，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粮油适度规模经营，发展订单农业，实施“广西香米”等品牌战略，延长产业链，提高粮油生产附加值，稳定和提高了种粮规模效益、综合收益。

推动米粉等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米粉等产业原材料本地化规模化生产，壮大柳州螺蛳粉等特色米粉产业集群，谋划发展特

色米粉全产业链，实施原材料基地建设工程、强龙头聚集群工程、市场开拓工程、科技强企发展工程、品牌化标准化建设工程、文旅融合发展工程“六大工程”，打造全国最大的米粉加工省区。

3. 区域布局

优质稻米优势区重点布局在桂东南、桂南、桂中和桂北产区，马铃薯优势区重点布局在桂南、桂东和沿海地区，玉米优势区重点布局在桂西、桂南、桂中地区，薯类作物优势区重点布局在桂北、桂中、桂东南产业区。

以南宁、柳州、桂林、钦州、来宾 5 个设区市为重点，建立特色米粉主原材料生产基地；在南宁、柳州、桂林、梧州、贵港、玉林及有条件的设区市，打造一批原材料种植养殖示范基地；重点在南宁、柳州、桂林、玉林等设区市培育扶持一批龙头企业和具有竞争力的优势企业。

在桂林市全州、灌阳、龙胜，柳州市三江、融水、融安，河池市南丹、罗城、环江、天峨，百色市乐业、隆林等桂北县区不断扩大收籽油菜面积；在南宁、崇左、玉林、贵港等设区市发展用作绿肥的油菜。在沿海的北海、防城港、钦州等地，打造鲜食花生种植优势区域；在桂中、桂东和桂北地区，发展油料花生优势种植区。其中，在富硒土壤分布区发展富硒花生生产。

（二）糖蔗产业集群

1.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糖料蔗种植面积保持全国第一，全区糖蔗全产业链产值超过 1000 亿元；全区建成糖料蔗生产保护区 1150 万亩，

糖料蔗生产能力达到 6000 万吨左右,糖料蔗种植面积稳定在 1100 万亩左右,甘蔗生产综合机械化率超过 72%,甘蔗良种覆盖率超过 96%。

2.重点任务

推动糖料蔗种植优化升级。提升糖料蔗战略保障能力,强化 1150 万亩糖料蔗生产保护区和“双高”糖料蔗基地的建设管护。深入开展甘蔗育种联合攻关,培育一批高产高糖优良新品种,落实好糖料蔗良种良法推广补贴等惠农政策,完善蔗农收益保障机制。积极推广“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生产模式,提升糖料蔗生产规模化、组织化、集约化水平。

推进糖料蔗生产全程机械化。加大对糖料蔗机械化装备研发攻关投入力度,重点解决宿根出苗率低等制约糖料蔗机收的关键问题,加快推进农机农艺融合,提高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和种植效益。

推动制糖工业及循环经济优化升级。引导制糖企业开展产能整合重组,扎实推进蔗渣、糖蜜、滤泥等副产品高值化利用,打造“生产—制糖—综合化利用”产业全链条。加快提升糖业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水平,推动“糖业云”全面运行,做大做强泛糖产品现货交易平台,增强蔗糖产业在国内国际市场的整体竞争力。

3.区域布局

优势区重点布局在崇左市、来宾市、南宁市、柳州市、防城港市、钦州市、百色市、河池市。

(三) 蔬菜产业集群

1.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蔬菜产业产值达到 1300 亿元，保持种植面积全国前三地位；全区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2200 万亩，产量达到 4500 万吨。

2.重点任务

加强良种繁育推广。实施种业保障工程，加强蔬菜种质资源的收集、开发和利用，提升自主选（培）育新优品种，完善种子（苗）管理体系，推进建设现代化农作物制种基地，提高蔬菜良种覆盖率。

大力发展设施蔬菜。按照“试点先行，逐步扩大”的原则，优化产业布局，构建设施蔬菜优势特色产区，重点建设一批高标准蔬菜设施栽培生产基地。探索耕地规模连片流转机制、多种建棚模式，构建“财政资金引导+企业生产经营主导+农民积极参与”设施蔬菜发展新格局。

露地蔬菜提质增效。推广全程化标准化生产技术，构建主要蔬菜种类重要病虫害的绿色防控体系，提高蔬菜产量、品质、商品率。以“保障供给、丰富品种、增加优品、提高效益”为方向，优化品种结构、区域布局和上市档期，稳定秋冬菜种植面积，积极发展冷凉山区夏季蔬菜。加快培育蔬菜生产龙头企业、合作社、职业菜农等新型经营主体，大力发展“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组织化、规模化、专业化生产经营模式。

打造“桂菜”品牌。建设全产业链标准集成应用基地，培育一批蔬菜标准“领跑者”，支持申报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登记、全国

名特优新农产品等认证。鼓励和引导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品牌经营，统筹抓好品种品牌、产地品牌、产品品牌和企业品牌的打造，利用各类平台，瞄准粤港澳大湾区和“三北”市场，促进品牌营销、提升品牌影响力。

3. 区域布局

重点建设北部湾、右江流域、湘桂通道、西江流域等四大蔬菜产业带，53个蔬菜生产重点县。

（四）水果产业集群

1.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全区园林水果产业产值达到2000亿元，保持全国第一产区的优势地位；全区果园控制在2000万亩以内，总产量达到3200万吨，打造3—5个全国第一的长盛产业。

2. 重点任务

实施水果强区建设工程，优化水果品种结构布局。实施水果种业工程，抓好区本级品种展示基地建设，完善健康种苗培育标准体系，打造优势产业集群，调精柑橘，作稳香蕉，调优芒果，做大火龙果，做深柿子，突出发展与东盟互补的葡萄、桃李梨等落叶水果，形成主业突出、特色多样、错峰上市的品种新格局。

强化果业科技创新，大力发展智慧果业。加快各类果用新农机研发，推广智能化机械化轻简化操作，提升产业科技水平，建立自治区本级果业大数据中心。推进绿色果品转型升级，有效防控重大病虫害灾害，推进出口果品和绿色高端果品基地建设。

推进融合发展，实现产业多元增值增收。延伸果业功能效益，

加快产品加工转化增值，通过加强产销平台和流通主渠道建设，完善采后处理和储运保鲜、精深加工等配套建设，大力发展观光果业，实现产业多元增值增收。

培育产业新型主体，强化品牌建设。大力推进招商引资、社会组织建设，培育壮大种植、销售、加工等环节和全链发展的龙头主体。推动产品品牌营销，打造一批桂字号水果知名品牌，补齐流通短板，培育多种网络营销渠道，全面提高品牌营销率和市场占有率。

整合资源，推进产业发展。强化人才与社会服务体系建设，引导协调资本要素、资源力量，互补联动推进果业发展。加大产业区域开放互动力度，建成面向东盟和北方市场的双向供应地，推动水果产业由大转强。

3. 区域布局

重点打造西江、桂江、柳江、湘江流域柑橘优势产业带，桂南荔枝、龙眼优势产业带，桂西南香蕉芒果优势产业带，桂南桂东南火龙果优势产业带，桂北桂西北落叶水果优势产业带，桂南和沿海地区热带优稀水果产业带。

（五）蚕桑产业集群

1.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蚕桑产业产值超过 800 亿元，蚕茧总产量稳定在 45 万吨，生丝年产量达到 4 万吨，坯绸年产量 1 亿米、服装 1000 万件（套）、蚕丝被 200 万床。

2. 重点任务

种业提升工程。加大蚕桑种业保障体系建设力度，积极开展蚕、桑优良品种的多元化创新研究和示范推广，打造保育中心、原种场和区域性重点蚕种场，保障广西蚕种用种需求。

优质茧基地扩建工程。推进蚕桑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建立一批标准化、规模化高产优质蚕茧生产加工基地，稳步扩增桑园面积，扩大优质茧生产规模。加大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应用，提高蚕桑生产水平。

资源多元开发应用工程。充分利用蚕桑茧丝资源，延伸产业链条，加强蚕种繁育、织绸印染等产业前后端探索。拓展多元化应用，加大蚕丝生物材料等领域的技术研究和开发力度，因地制宜开展桑园立体种养和蚕桑循环经济模式，推动蚕桑产业向生物产业等行业延伸拓展，提高蚕桑综合效益，将蚕桑资源优势 and 规模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竞争优势。

桑树生态治理工程。充分发挥桑树在石漠化治理、矿区复垦和重金属污染土壤治理中的突出生态和经济效益，分期、分批在石漠化较严重的地区大力推进桑树石漠化治理模式。

科技创新支撑工程。以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创建科技创新平台，实施科技入户工程，加大蚕桑品种资源保护、新品种选育、专用饲育机具、资源多元开发应用等技术研发，为蚕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引进培育龙头企业、壮大专业合作组织，推广完善“企业+基地+农户”“企业+合作社+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提高蚕桑生产的组织化程度，促进企业效益提高和产

业结构升级。

3.区域布局

巩固发展桂西北、桂中和桂南三大优势产区，积极推进河池市、百色市、南宁市、柳州市、来宾市的蚕桑生产发展，大力打造宜州、柳州茧丝绸产业链集聚区。

(六) 茶叶产业集群

1.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茶园面积发展到 300 万亩左右，全区茶业产业综合产值超 1000 亿元。

2.重点任务

推进现代绿色高效茶园基地建设。加快优良品种选优育优步伐，推广普及高效优质生态栽培、绿色统防统治等新技术，推动茶园修剪、采摘等机械化，鼓励开展智慧茶园建设，实施茶园物联网和可追溯体系建设，建成一批标准化茶园。

提升茶叶加工水平。制定完善名优茶初制、精深加工技术规范及质量标准，推行现代加工模式，建设标准化茶厂，提高产品质量水平。加大龙头企业扶持力度，开发茶叶精深加工产品，促进茶叶资源综合利用，完善产业链建设，建设完善茶叶仓储设施，促进产业集聚发展。

推动桂茶品牌建设。完善品牌建设体系机制，建设桂茶公共品牌，扶持优秀企业品牌，提升桂茶品牌知名度。实施地理标志、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制度，挖掘各茶区特色文化资源，打造绿茶、红茶重点产区，积极发展紫芽茶等特异种质资源茶产业，推动优

势产区品牌创建。

建设桂茶营销体系。支持建立茶业专业市场，打造梧州市六堡茶交易中心和六堡茶公共茶仓。引导桂茶进入国内重要茶叶销售渠道，支持六堡茶、茉莉花茶作为“广西好嘢”“广西特产行销全国”重点扶持对象。建立由专业茶叶市场、品牌形象店、电子商务组成的营销体系。

强化茶科技支撑。以科技创新育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提升桂茶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支持茶产业技术创新，加快推进科研平台建设，建成国家黑茶（六堡茶）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加强茶文旅融合发展。宣传推介桂茶特色文化，讲好茶船古道等文化故事，发展茶园夜间文化，通过建设观光茶园、茶文化场馆、大型茶文化演艺展等促进茶文旅一二三产业融合。

3.区域布局

以百色、南宁、贺州、柳州、来宾等设区市为红茶优势区，以柳州、贺州、贵港、南宁、百色、钦州等设区市为绿茶优势区，以梧州、桂林、南宁横州等市县为黑茶优势区，以南宁、桂林等设区市为花茶优势区，以贺州为紫芽茶特异种质资源茶产业优势区。

（七）中药材产业集群

1.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中药材产业产值超过 500 亿元；全区中药材产业高效种植规模稳定在 600 万亩左右，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生产占比超过 60%。

2.重点任务

完善良种繁育推广体系。加强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加快选育一批道地性强、药效明显、质量稳定的新品种。建立一批中药材规模化、专业化良种繁育核心基地，辐射带动全区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基地，提高中药材供种供苗能力。

着力打造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基地。加快建设一批高标准中药材生产基地。积极培育中药材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生产经营模式；鼓励中医医院等生产主体共建“定制药园”，带动农民按标生产、规范管理，推进中药材全程标准化生产。

加大支持产地初加工。支持中药材采收、净选、切制等设施建设，实施清洁化、连续化、自动化、标准化产地初加工，建设一批中药材“种养+产地初加工+专业化储存”为一体的示范基地，有效化解短期供需失衡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

打造“桂字号”中药材知名品牌。加大扶持、引导和服务力度，助力企业品牌培育和保护。建立完善壮瑶药标准体系，围绕“桂十味”道地药材和 31 个广西区域特色药材，打造一批中国驰名商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广西名牌等知名品牌。

3.区域布局

大力推进药食同源中药材优势区、桂西北喀斯特特色中药材产区、桂东南南药道地药材产区建设；按照中药材“一县一品”和“一品一产”布局，在全区分别建立穿心莲、葛根、田七、天冬、橘红、铁皮石斛等 28 种特色药材生产基地。

(八) 畜牧业产业集群

1. 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全区生猪、肉牛、肉羊、家禽出栏量分别达到 3455 万头、170 万头、400 万只和 11.5 亿羽；奶水牛存栏 6 万头、水牛奶产量 8 万吨；规模养殖场养殖比重和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 70% 和 80%，畜牧业产值超过 2000 亿元。

2. 重点任务

调整优化产业布局。推动生猪和家禽产业健康发展，做大肉牛肉羊产业，发展水牛奶业。推进落实养殖用地政策，鼓励创建产业强镇、示范区和产业园，推进产业集群发展。

提升良种化水平。围绕市场需求，以地方特色品种和引进品种为育种素材，深入开展品种改良，提升良种化水平，解决种源问题。加强对广西三黄鸡、广西麻鸡、广西乌鸡等地方特色品种资源的保护与开发，实施良种工程，建设种禽场，培育新品种（配套系）。

加快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推动全产业链发展。按照“畜禽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无害化”标准，加快畜禽标准化规模化养殖，促进龙头企业、养殖专业合作社、现代家庭牧场等主体协同发展，构建屠宰加工流通体系，推进企业上延下伸拓展产业链条，加强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做大做强产品品牌，实现全产业链发展。

提高动物疫病防控能力。以提高对动物疫病监测、预警、控制、处置能力为核心，进一步加强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

监测预警体系、监督执法体系和应急处置体系，推进疫病常态化防控，全面提高防控能力。

提升绿色化水平。推广现代生态养殖模式，发展饲草料专业加工，保障优质饲草料供应，推进农作物秸秆资源饲料化利用和养殖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提高规模养殖场粪污设施装备配套率，完善粪污肥料化利用标准，在种植业生产中鼓励液体粪肥机械化施用。

提升畜牧业信息化等服务水平。加快建设涵盖基因谱系、区域位置、科学养殖、智慧动监和养殖主体征信等信息管理系统。通过成立畜牧业基金、引入金融机构、加大头部企业招商引资力度等做法，增加畜牧业融资渠道。

3.区域布局

生猪：优势区重点布局在南宁市、贵港市、玉林市、桂林市、贺州市，特色区重点布局在北海市、钦州市、百色市、河池市。

肉牛肉羊：优势区重点布局在南宁市、崇左市、来宾市、柳州市、河池市、百色市、贵港市、钦州市、防城港市、桂林市。

家禽：优势区重点布局在南宁市、玉林市、贵港市、钦州市、北海市、柳州市、贺州市、百色市、来宾市。

奶水牛：优势区重点布局在南宁市、钦州市、玉林市、贵港市、防城港市。

(九) 渔业产业集群

1.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海洋水产品总产量超过 240 万吨，淡水产品

总产量超过 160 万吨；渔业经济总产值超过 1500 亿元。

2.重点任务

夯实渔业基础。完善并严格执行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科学划定牡蛎增养殖、深水抗风浪网箱等禁养区、限养区和养殖区，并依法依规确权颁证。加强水产良种体系建设，开展渔业种质资源养护、育种共性关键技术研究、水产良种培育、繁育和推广养殖，完成原种场改建、良种场升级改造等工作。

发展牡蛎产业。建立牡蛎种质资源保护区、采苗区、近岸增养殖基地、种苗产业园区，建设或升级广西牡蛎原种场、良种场、种质资源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遗传育种中心等平台。开展本土牡蛎种质资源保存、人工选育、苗种繁育和低碳生态养殖关键技术研究。实行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轮养轮耕”等生态环保养殖方式，开展牡蛎产业链关键技术与示范，开展增养殖设施装备和技术模式研发推广，支持引导对近岸养殖浮筏（排）进行升级换代，大力发展牡蛎深水延绳式吊养。建设牡蛎精深加工及冷链物流和电子商务园区，整合牡蛎产品交易平台，建设牡蛎休闲渔业与文化产业园区，培育打造广西牡蛎产品品牌，用好“钦州大蚝”地理标志。

支持发展陆基高位圆池循环水养殖产业。制定规划，理顺建设用地问题；制定技术规范，研发陆基高位圆池养殖的水产品冷链物流、食品加工与存储等技术；拓展产品销售渠道和途径，因地制宜建设综合示范园区，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规范发展稻渔综合种养产业。创建规模化稻渔综合种养规模

示范基地，集成推广“广西稻渔综合种养十大模式”；支持开展稻田田间工程建设和升级改造；加强稻鱼、稻虾、稻鳖、稻螺、多品种轮作和共作等技术和模式研发与创新；支持开展稻渔业产品加工与贸易物流；打造稻渔综合种养“三品一标”和区域公共产品品牌。

大力发展深水抗风浪网箱养殖产业。支持新建或改造提升深水抗风浪网箱，发展网箱养殖机械化和自动化装备建设，建设规模化深水抗风浪网箱养殖基地、海上综合平台，发展信息化智能化管护和休闲渔业，形成苗种、饲料、养殖、精深加工、贸易物流完整的发展格局。

推进罗非鱼和对虾产业恢复性发展。改善提升养殖水质环境，支持发展循环水生态养殖，提高管控水平；推广应用高质量苗种、低养殖密度、多品种混养及种养结合等多层级营养搭配、科学调控水质和病害防治等技术和模式；发展高品质、大众化的加工产品，配套完善冷链物流体系。

3. 区域布局

海洋渔业：布局在北海、钦州和防城港市沿海三市，其中：海水养殖池塘支持发展陆基标准化池塘生态养殖；等深线 0—20 米海域支持发展浅海滩涂海水贝类生态养殖，推广新型生态环保抗风浪蚝排和牡蛎延绳式吊养；等深线 10—40 米海域支持发展深水抗风浪网箱养殖；北海市营盘镇彬塘南面海域、白龙南面海域、山口镇乌坭海域、涠洲岛南湾海域和冠头岭西南面海域，支持发展南珠标准化生态养殖。

淡水渔业：在南宁、柳州、桂林、玉林、贵港、崇左、来宾、河池等具备发展基础的设区市，支持发展陆基（圆形池、集装箱、池塘工程化等）生态养殖。在南宁、玉林、贵港、桂林、北海、钦州等池塘面积较大的设区市，支持发展标准化池塘生态养殖。在梧州、百色、河池、崇左、来宾、桂林、柳州、贺州等具有丰富江河水库资源的设区市，支持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在桂林、柳州、来宾、南宁、钦州、贵港、玉林、梧州、贺州等水稻优势产区设区市，支持发展稻渔综合种养。在桂西北冷水资源丰富的地区，支持发展亚冷水性鱼类养殖；在地下水资源丰富的地区，支持发展鳊鲃养殖；在南宁、钦州、贵港、崇左等设区市，支持发展龟鳖养殖；在山区流水资源丰富的地区，支持发展小窝流水养殖。

（十）生态林业产业集群

1.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林地保有量 1580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62.6%，森林蓄积量 10.5 亿立方米，全区林业草原产业总产值达到 13000 亿元。累计建设国家储备林 1693 万亩，力争国家储备林项目贷款余额达到 1000 亿元；人造板产量 6500 万立方米、家具产量达到 6000 万套，木材加工产业总产值 5000 亿元；全区林业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产业接待游客超过 2.5 亿人次，产值达 3000 亿元；建设林下经济示范项目（基地）100 个、林下经济示范县 10 个，全区林下经济产业 1400 亿元；改造八角、肉桂、核桃等特色经济林 150 万亩，经济林综合产值 1000 亿元；种植油茶面积 1000 万亩，

全区油茶综合产值 1000 亿元；全区花卉生产面积达到 150 万亩，花卉全产业链总产值达到 500 亿元。

2.重点任务

实行“县场”“银场”合作，推进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大力推广“县级政府+区直林场（国有林业企业）”合作模式，整县推进国家储备林集约化、规模化、高效化发展。深化与开发性、政策性银行合作，利用长周期、长宽期限、低利率贷款资金，营造和培育短轮伐期用材林、大径级用材林级珍贵树种用材林。深入实施自治区直属国有林场商品林“双千”基地建设，建设高质量商品林基地 1000 万亩、商品林木材年生产能力 1000 万立方米。

发展先进技术，建设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基地。深入实施油茶“双千”计划。建设国家油茶良种繁育基地，普及优质高产油茶种苗和先进适用造林技术，建设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园、示范点。鼓励现有油茶加工企业兼并重组，培育壮大一批规模大、优势强、效益好的龙头企业。研发和生产化妆品用油、医药用油、洗护用品、茶皂素、茶粕蛋白等系列产品，加快油茶冷链、物流、仓储等配套设施建设，促进全产业链发展。

实施低产林改造，发展特色经济林产业。加快八角、肉桂等品种定向改良和低产林改造，因地制宜发展香樟、沉香、白千层等木本香精香料原料林基地。大力发展核桃、板栗、澳洲坚果等木本粮食林。

延长产业链，提高木材加工产业产能。优化人造板供给结构，提高定向刨花板、木竹结构材产能比例，提升普通胶合板产品档

次，增加生态家具板、装修饰面板产量，开展无醛板、重组材、木塑复合材料等人造板二次加工产品研发，推进产品质量与国际领先标准接轨。加快高端绿色家具家居补链延链强链，引进高端木竹家具、木地板、木门等领域国内外知名企业，引入家具家居产业关键核心技术装备和生产线，推广智能化定制化家具生产模式，完善配套产业，构建家具家居全产业链。

发挥资源优势，打造森林旅游精品线路。发挥自然保护地和林业生态旅游资源优势，建设一批高品质自然公园、森林人家、森林康养、森林体验基地，培育一批自然教育基地和森林研学旅游目的地。系统谋划一批林业生态旅游精品线路，构建点、线、面相结合、适应多样化需求的生态旅游发展格局。推动林下产品、林间产品转化为旅游商品和文创商品。强化区域森林、草原及湿地特色，打造林业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品牌。

扩大林下种养殖，扩大林下经济规模。推行有机和近自然绿色种植、养殖。推广林下森林食材、林药、林菌、林草、林茶、林花、林苗等生态种植模式以及林下仿生态林禽、林畜、林蜂、林下特种养殖模式，大力发展鸡血藤、鸡骨草、两面针、金花茶、铁皮石斛、灵芝、厚朴、杜仲、黄柏、黄精、黄栀子等广西道地药材和区域特色林源药材。着力打造一批林下食用菌、林下药材等知名品牌，培育、引进一批林下经济龙头企业，建设一批林下经济示范基地，促进林下经济提质升级，向特色化、产业化、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方向发展。

延长产业链，扩大花卉产业规模。大力支持争创自治区级、

市级花卉类特色林业现代化示范区，重点建设药食与工业用、绿化观赏苗木、盆栽盆景等一批花卉园区。通过整合包装与优化定位，重点培育桂花、茉莉花、罗汉松、兰花等“桂派”花卉品牌。大力发展食药用品、工业用花卉精深加工，重点推进茉莉花、金花茶、桂花、山银花等花卉加工技术转型升级。推进金花茶等纳入药食同源目录。积极研发花卉系列食品、香精、药品与保健品系列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

3.区域布局

国家储备林：南宁市、玉林市、梧州市、百色市、河池市、贵港市、柳州市、钦州市等。

木材加工：打造以南宁市、贵港市、柳州市、崇左市、玉林市、钦州市、来宾市、梧州市、贵港市、百色市。

油茶：重点在百色、河池、桂林、柳州、玉林、来宾、贺州、防城港等区域。

特色经济林：防城港市、来宾市、梧州市、崇左市、钦州市、百色市、玉林市、贵港市、河池市。

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南宁市、河池市、崇左市、桂林市、百色市、来宾市、北海市、贺州市、玉林市。

林下经济：全区各地。

花卉：南宁市、防城港市、北海市、柳州市、玉林市、百色市、桂林市、梧州市。

二、做强做优三大现代农业支撑产业

按照多主体参与、多资源叠加、多业态融合的发展形式，强

化种业源头支撑，强化现代农业装备支撑，强化数字支撑加速农业智慧化转型，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做优一批支撑农业提质赋能增效的新经济新业态。重点做优现代种业、设施农业、数字农业三大现代农业支撑产业，培育壮大农业经济发展新增长点。

（一）做强做优现代种业

围绕优势特色产业，加强突破性新品种培育。根据各地产业基础、资源禀赋、环境承载力和区位优势建设农作物种子（种苗）基地、畜禽核心育种场和水产良种繁育基地。创建以种业为主导产业的产业园，推进良种生产标准化、产业集群化，构建种业产业链供应链发展新格局。到 2025 年，全区建设确立农业种质资源圃（场、库）100 个以上，种质资源保存总量突破 20 万份。新审定、登记品种 600 个以上，其中国审新品种（含配套系）50 个以上，打造形成良种繁育基地 100 个以上，实现现代种业提升发展。

（二）做强做优设施农业

重点围绕蔬菜、畜牧、渔业、特色水果、桑蚕、食用菌等产业领域，加快推动设施农业高质量发展。构建完善设施农业的种业保障体系、现代经营体系、科技支撑体系、质量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一批规模化高效设施种养业基地和园区，持续推动设施农业提速扩面、提质增效、提档升级。到 2025 年，全区标准化蔬菜设施大棚超过 100 万亩；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超 70%，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设施渔业产量达到 190 万吨，占水产养殖总产量比例超过 60%；果园总面积达到 2200 万亩，设施化生产比例占 50% 以上；设施生产优质蚕茧产量达到 30 万吨，占总产量的 65%，

产值达到 150 亿元); 食用菌产值超过 100 亿元; 全区设施农业产业规模要超过 3000 亿元。

(三) 做强做优数字农业

大力提升农业数字化水平, 创新发展智慧农业。加快智慧农业装备应用和农机智能化改造, 在农业领域大力推广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5G 技术、智慧气象、卫星遥感等现代信息技术, 推动大数据运用于农业生产、销售、流通等各个环节, 以创建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国家数字创新分中心、国家数字农业创新应用基地以及中国—东盟农业信息港建设、广西农产品数字化产地仓建设、特色优势产业数字化提升工程为抓手, 完善平台建设、资源聚集、创新应用、示范带动四大体系, 推进“9 个一批”三农数字化支撑能力建设, 让农业农村农民共享数字经济发展红利。到 2025 年, 全区数字农业产值超 800 亿元, 其中农产品电商营业额超 300 亿元、比 2020 年翻一番; 全区数字农业、智慧农业应用基地(项目)超 700 个, 比 2020 年翻一番。

三、做精 N 个亮点特色产业

立足特色优势资源和地理标志农产品, 打造一批“优中优”“特中特”“小而精”亮点特色产业, 促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 促进小产品做成大产业、大产业做成强产业。重点做精蚕桑、柑橘、芒果、火龙果、柿子、荔枝、香蕉、六堡茶、茉莉花茶、罗汉果、灵芝、桂系猪、水牛奶、三黄鸡、蜂业、牡蛎、金鲳鱼、饲料工业等排名全国第一和全国前列的亮点产业, 挖掘培育香米、鲜食玉米、设施蔬菜、食用菌、葛根、肉牛、肉羊、稻渔、鳊鱼、

南珠等一批新兴亮点产业，提升广西现代特色农业在全国乃至国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第五章 提升农产品加工业

通过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抓创新、创品牌、拓市场，推动全区农产品加工业由数量增长向质量提升、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由分散布局向集聚发展转变，打造西部领先的优质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一、做大农产品产地初加工

以全区主要农产品主产区为重点，壮大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减少产后损失，延长供应时间，提高质量效益，力争到 2025 年，全区主要农产品初加工转化率达到 75%，果蔬产品产地损失率降至 3% 左右，粮食产地烘储能力明显提升。夯实粮食等耐储农产品发展基础，重点发展烘干、储藏、脱壳、去杂、磨制等初加工，实现保值增值。推动糖料加工升级，推进糖厂压榨前工艺改造，引导制糖产能重组增效，提升糖厂运营效率。果蔬、奶类、畜禽及水产品等鲜活农产品，重点发展预冷、保鲜、冷冻、清洗、分级、分割、包装等仓储设施和商品化处理，实现减损增效。提升果干加工总体能力和工艺水平，强化水果丰年应急转化能力。食用类初级农产品，重点发展清洗、分级、包装、切分、发酵、压榨、灌制、炸制、干制、腌制、熟制等初加工，提高农产品附加价值。棉麻丝、木竹藤棕草等非食用类农产品，重点发展整理、切割、粉碎、打磨、烘干、拉丝、编织等初加工，开发多种用途。

二、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

以农产品加工集聚区为载体，培育引进壮大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龙头企业，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提升附加值。大力发展主食加工，加快研制生产一批多样化主食产品，推进传统粉类食品工业化生产，打造全国最大的粉类加工集群。延长食糖产业链，引导具备能力企业生产精制糖、液体糖，引导食糖向功能糖、营养糖等特色糖方向转化，丰富食糖品种。改进果汁加工工艺，扩大终端产品加工，促进流通领域果品分级和优果优价。推进丝绸全产业链建设工程，打造全国最大蚕丝加工基地。积极承接东部丝绸后加工产业转移，以特色化、精细化、高档化为方向，提高缫丝织绸生产装备技术水平，发展高档丝、精品绸，形成“丝线—绸缎—服装服饰”产业链。积极发展定制家具、地板、木门等木材精深加工。以果蔬、茶叶、畜禽产品、水产品等食用农产品为重点，推动精深加工，开发即食食品、休闲食品、方便食品、保健食品等类别多样、营养健康、方便快捷的系列化产品。以药食同源、地方传统实用食用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为重点，推进深度开发，创新超临界萃取、超微粉碎、蛋白质改性等技术，提取营养因子、功能成分和活性物质，挖掘多种功能价值。

三、加强加工副产物全值高值利用

引导粮油加工企业应用低碳低耗、循环高效的绿色加工技术，综合利用碎米、米糠、稻壳、麦麸、胚芽、玉米芯、饼粕、油脚等副产物，开发米粉、米线、米糠油、胚芽油、膳食纤维、功能物质、多糖多肽等食品或食品配料，生产白炭黑、活性炭、助滤剂等产品。引导果蔬加工企业应用生物发酵、高效提取、分离和

制备等先进技术，综合利用甘蔗渣、木薯渣、果皮果渣、菜叶菜帮、蚕沙桑枝等副产物，开发饲料、肥料、基料以及果胶、精油、色素等产品，实现变废为宝、化害为利。推进畜禽水产类副产物综合利用。引导畜禽水产加工企业应用酶解、发酵等先进适用技术，综合利用皮毛、骨血、内脏等副产物，开发血浆蛋白、胶原蛋白肠衣、血粉、多肽、有机钙、鱼油等产品，提升加工层次。引导建立低碳、低耗、循环、高效的绿色加工体系，形成“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循环发展模式，推介一批绿色加工先行区典型模式。

四、拓展外向型农产品加工

发挥广西区位优势，以沿边和沿海地区为重点，建设一批跨境产业合作示范区、边境深加工产业园、对外合作试验区、沿边农业合作示范基地等，吸引龙头企业设立跨国产业园，加快发展国际农产品来料加工业和拓展以东盟市场为重点的外向型加工业，深化农机装备、农资制造等领域合作。引导支持龙头企业在合作国家投资建设农产品加工基地，不断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交流。强化与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加工业合作对接，建设广西供湾区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吸引“湾企入桂”，发展面向大湾区市场的农产品精深加工。实施优势特色农产品出口提升行动，加快建设一批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扩大具有较高技术含量和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农产品出口。

五、建设优质加工原料基地

围绕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原料需求，在确保粮食安全和重要农

产品有效供给前提下，建设一大批优质加工专用原料基地。优化种养殖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引进推广一批优质专用加工品种，引导农产品加工集聚区周边区域调整种养殖结构，逐步形成“多乡一品”的区域板块经济格局。提高原料基地标准化规模化水平，建设一批粮油示范基地、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养殖规模场、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等，鼓励规模生产主体制定质量安全内控制度，实施严于国家标准、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改善原料基地设施装备，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水利设施，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加强原料基地道路、机棚机库等配套设施建设，推动水稻、糖料蔗等大宗农产品全程机械化和特色农产品关键环节机械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鼓励大型农产品加工企业建立紧密联结的专用原料生产基地，通过品牌培育、关键技术攻关、全程信息化生产、资源深度开发等方式，带动种养基地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绿色化转变，建立稳定的农产品加工业原料生产基地。

六、提升农产品加工装备技术水平

推动农产品加工设施设备升级。在粮油主产区建设一批烘干仓储基地；支持制糖企业建设高效装卸系统和高效清选系统，推动制糖生产全过程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在鲜活农产品主产区建设一批预冷、保鲜、冷冻、清洗、分级、分割、包装等设施；加大农产品精深加工装备的研发推广力度，支持企业应用信息化、智能化、工程化、清洁化加工装备。引导企业加大生物、工程、环保、信息等技术集成应用力度，加快新型非热加工、新型杀菌、

高效分离、节能干燥、清洁生产等技术升级。

七、高质量建设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实施农产品加工集聚区提升行动。进一步扩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规模，根据各地资源及产业发展优势，认真筛查、梳理、挖掘一批具备创建农产品加工集聚区条件的主体，力争每年新增认定县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10 个以上。提升农产品加工集聚区建设质量，加强顶层设计，创新管理机制，形成有特色、差异化的发展格局。优化营商环境，吸引产业和主体向产业集聚区集中，整合相关渠道资金，加大集聚区建设和入驻企业支持力度，推动集聚区内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合作。以“一村一品”、农业产业强镇、特色产业集群等项目为抓手，支持地方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产业园，推进农产品加工综合利用试点示范。

专栏 1 农产品加工提升工程

1.产地初加工：建设贮藏烘干设施 3500 座，新增烘干能力 20 万吨。培植 3000 家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 3 万家以上中小微农产品加工企业。

2.精深加工：建设一批蔗糖、粮油、果蔬、畜禽、蚕桑、水产、特色林产品等深加工项目。

3.主食加工：建设主食加工产业园区 13 个以上，培育全国主食加工示范企业 8 家以上。

4.综合利用：建设 30 个农产品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试点。

5.农产品加工集聚区和园区：每年新增认定县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10 个。高水平创建 4—5 个国家级农产品加工园区和 2—3 个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区，建设 20 个自治区级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力争打造 2 个产值超 100 亿元的农产品加工园。

6.农产品加工技术创新：组建 12 家以上以企业为主体、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为支撑的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中心，建成 8 个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搭建广西农产品加工业大数据平台。建设 1 个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科研基地。

7.加工原料专用基地：建设商品粮油、优质糖料蔗、加工型水果、中药材、蚕桑、水产品、畜禽产品、工业林、食用菌等标准化原料基地 120 个。

第六章 壮大乡村现代物流业

全面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做优做大西部地区农产品进出口主通道和区域性集散物流中心，将广西打造成我国农产品进出口集散物流西南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优质农产品供应首选地。

一、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

（一）构建农产品流通大通道

依托南昆铁路、广昆高速、汕昆高速、兰海高速打造西南农产品中转集散通道。依托湘桂铁路、泉南高速、包茂高速打造“南菜北运”农产品流通通道。依托南友高速、湘桂铁路打造广西—东盟农产品流通通道。依托广昆高速、黎湛铁路打造广西—粤港澳农产品流通通道。积极发展通道经济，在通道沿线布局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集聚区、物流园区，大力发展农产品物流、中转贸易和外向型农产品加工业。

（二）建设农产品物流枢纽集群

在崇左、来宾、贵港等“南菜北运”农产品主产区周边增设一批产地集配中心，在东兴、凭祥、靖西打造口岸型物流枢纽，在南宁、柳州、桂林、百色增设大型集散市场，形成集农产品集散、冷链物流等功能于一体的区域性集散流通枢纽。充分发挥陆路货运集散和港口物流集散功能，做大做强农产品区域物流枢纽集群。

（三）完善乡村物流配送体系

加快构建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乡镇物流仓储配送中转站

和村级物流配送服务网点，全面提升农产品流通效率。在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一批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广西好嘢”数字化农产品产地仓，实现县域范围内的配送中转分拨工作。每个乡镇至少设立 1 个物流仓储配送中转站，发挥物流上下行纽带作用。每个行政村结合益农信息社站点至少建成 1 个物流配送服务网点，具备货物存放、货物收寄功能。配送中心、中转站和服务网点均纳入信息同步管理系统，对配送流程中的仓储、运输、装卸、配送、信息处理等环节进行实时跟踪和有效控制。

(四) 推进“广西好嘢”数字化农产品产地仓建设

引导农产品主产地区结合农产品销售流通实际，建设一批“广西好嘢”数字化农产品产地仓，进一步推动全区农产品产地预冷、分等分级、初深加工、包装仓储等基础设施建设，指导产地仓收集分析数据并用于指导生产，打造强大广西品牌农产品产地仓供应链体系。到 2025 年，建成数字化产地仓 350 个、简易仓 3000 个，农产品产地商品化年处理能力约 800 万吨。

二、拓展农产品产地市场网络

加快建设完善骨干市场—区域性市场—田头市场三级的农产品产地市场，构建桂中北、浔江流域、北部湾、右江—红水河四大自治区市场集群。

(一) 建设骨干农产品产地市场

在全区优势农产品生产核心区，通过新建或改扩建的方式，布局 12 个骨干批发市场，形成综合性农产品交易中心。重点建设完善交易、运输、商品化处理、物流和质量监测等设施设备，配

备电子结算系统和信息平台，配套生活服务设施，发挥其在广西粮食、蔬菜、水果、肉类、水产品等农产品商品流通、货物集散、信息发布、价格形成等方面的主导作用，打造全区农产品流通的核心节点、农产品价格形成中心、产业信息中心和物流集散中心。加快建设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广西泛糖产品交易中心、柳州市粮油综合产业园。

（二）建设区域性农产品产地市场

在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或生产建设基地区域，选择市场交易规模较大、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区域，改扩建为主、新建为辅，布局 14 个区域性批发市场。以市场交易环境、市场内部辅助配套设施、商品化处室设施、仓储物流配送、质量监测、结算信息等为重点，开展现有市场改造提升，增加交易能力，提升服务水平。

（三）建设田头市场

在“一镇一品”或“一村一品”产地，选择交通条件较好的区域，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为主体，建设 300 个示范性田头市场，重点建设交易场地与厅棚，配套预冷库、冷库、冷藏车以及人工清洗分选台、包装车间、清洗分选生产线等设施设备，开展预冷、分级、包装、干制等商品化处理及交易活动，增强对农户服务能力。

三、加快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

（一）推进区域农产品冷链物流枢纽建设

结合交通网络、农产品主产地、销售地和冷链物流园区建设，推进区域农产品冷链物流枢纽建设。南宁市以构建全区冷链物流

核心枢纽为目标，重点结合农产品批发市场完善冷链物流设施，配套齐全低温仓储、流通加工、交易展示、中转集散和分拨配送等核心功能。柳州市依托交通优势，建设辐射桂中、桂北地区的一级综合食品冷链物流园。桂林继续推进东站冷链物流园项目建设，打造西南地区区域性全渠道冷链物流中心示范园，构建南北农产品流通大通道的冷链物流枢纽节点。梧州市依托临港经济区、商贸物流园区，建设冷链物流园区，打造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冷链物流枢纽节点。崇左市借助口岸优势，结合口岸建设冷链物流园区，打造对接东盟城市的冷链物流枢纽节点；北海、钦州、防城港等北部湾沿海城市，结合港口布局冷链物流园区，打造面向东盟，辐射西南地区的生鲜冷链物流枢纽。

(二) 推进县级农产品冷链物流节点建设

以蔬菜、水果、肉类、水产品主产区为重点区域，结合区域产地市场，建设一批县级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依托县级商贸市场、公路货运站场、农资中心、邮政集散中心、供销合作社，配套建设农产品气调库和冷藏（冻）保鲜库等冷链仓储设施，建设一批集分级包装、预冷仓储、初级加工、集散批发等功能于一体的县级冷链物流中心。推进果蔬、肉类、水产品的应季储存和反季销售，引导冷链物流企业集聚，建立严格的温度监控系统和质量追溯系统。

(三) 推进覆盖重点产区的地头冷库建设

依托乡镇客运站、快递站点、邮政所、农资站和基层供销合作社，合理配置一批公共预冷库或储藏库，以收集、分类、分装、

预冷、保鲜等功能为主，升级改造一批乡镇级冷链物流网点。补齐农产品产地“最先一公里”的短板，推进县域冷链“最先一公里”建设项目，以鲜活农产品主产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贫困地区、示范园区为重点，建设共享的地头冷库，购置移动式冷库、冷藏车自由调配服务，实现鲜活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能力明显提升。鼓励产地批发市场、大型龙头企业和农民合作社建设产地冷藏保鲜库，实现源头冷链错峰上市，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对产量小、分布散的地区，支持冷链物流企业购置移动式冷库，延长果蔬保鲜期，实现全程低温运输。鼓励发展“快递+农产品”“电商+农产品”模式，畅通农产品进城渠道。

(四) 畅通农产品冷链物流内外通道

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战略、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中国—东盟合作发展战略，大力发展“国际海运+冷链班列+公路短驳”多式联运，增强通道辐射带动作用。统筹交通枢纽与各类园区的空间布局，打通冷链物流运输干线，打造重庆、成都至北部湾出海口大能力铁路运输通道，加快贵阳至南宁、黄桶至百色等新线建设，推进装卸场站共用，打造一体化集疏运体系。完善公路运输网络，有序建设一批对通道具有重要支撑作用和通往港口、口岸的地方高速公路项目。推进重大物流枢纽、港航设施和连接口岸建设，提供国际贸易通关、国际班列集散换装和公路过境运输等服务，开通北部湾港至东盟国家的海上“穿梭巴士”，构建通畅安全的中国—东盟海上冷链物流通道。以凭祥、东兴等沿边口岸为依托，推动开行广西—东盟冷链物流班列和公路冷链物流专线。

专栏 2 农产品仓储物流体系构建工程

1.农产品物流枢纽集群：在“南菜北运”农产品主产区建设 3 个产地集配中心，打造 3 个口岸型物流枢纽，在南宁、柳州、桂林、百色增设大型集散市场。

2.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成 50 个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每年建设 100 个乡镇物流仓储配送中转站，每个行政村建成一个物流配送服务网点。

3.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广西泛糖产品交易中心、柳州市粮油综合产业园。

4.“广西好嘢”数字化农产品产地仓建设：建成数字化产地仓 350 个、简易仓 3000 个，农产品产地商品化年处理能力约 800 万吨。

5.农产品骨干批发市场：建设桂北中药材产地批发市场、桂北亚热带温带水果批发市场、桂东茶叶批发市场、浔江流域热带水果批发市场、钦北防海鲜批发市场、广西果蔬批发市场、崇左糖蔗批发市场、右江河谷果蔬批发市场和河池蚕茧批发市场。

6.农产品区域性产地市场：建设 12 个区域综合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1 家柑桔产地批发市场、1 家中药材产地批发市场、1 家东盟水果批发市场。

7.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12 个农产品冷链物流园区（基地），50 个区县冷链物流节点，每年建设 100 个乡镇冷链物流网点，累计建成冷库 3000 个以上，国家、自治区整县推进试点 30 个。

第七章 加快发展乡村休闲旅游业

促进乡村休闲旅游品质提升，打造精品工程，提升服务水平，将乡村休闲旅游业发展壮大成为千亿级战略性支柱产业，将全区建设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乡村旅游消费中心。

一、开发多样化乡村休闲旅游主题产品

（一）城郊休闲主题产品

在南宁、柳州、桂林等大中城市周边，依托山水景观、农业产业和传统村落等旅游资源，围绕市民“吃住行游娱购”多样化休闲旅游需求，建设一批传统村落民宿、城郊休闲农业园、花卉基地、休闲养殖产业园、休闲渔业基地、休闲农业特色小镇等新业态，开发都市休闲度假、休闲健身运动、健康养生、城市观光、会议会展等都市休闲旅游产品，打造环都市乡村休闲旅游圈。

（二）壮美文化主题产品

以南宁、桂林、柳州、来宾、贺州、百色、崇左、北海、防城港、河池等设区市为重点，挖掘红色文化、少数民族文化和边关文化旅游资源，培育壮美文化主题乡村休闲旅游产品。结合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点、旅游景区等，发展以团队拓展、爱国主义教育等为主要内容的营地研学旅游；加强民族文化遗产与挖掘，发展壮大民族工艺品产业、民族演艺产业、民族文化创意产业，建设一批民族特色村寨和特色文化城镇；完善中越边境购物街区、美食特色街区等设施，在各边境县（市）打造一批集边境美食、

购物体验等于一体的边贸小镇和边境休闲农业示范区。

(三) 长寿养生主题产品

依托桂西北、桂东独特的长寿养生资源，在巴马、东兰、凤山、昭平、富川、凌云、乐业等世界长寿之乡、中国长寿之乡，以“健康养生农业”为主题，开发养生主题农业园区、长寿养生农业庄园、休闲果园等项目，建设一批有机稻米、火麻、无公害蔬菜、香猪、肉牛、黑山羊、水产品等长寿养生农产品基地，培育养生民宿、养生餐馆、农事体验、农业养生等业态，打造一批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和休闲农业特色养生小镇。

(四) 山水风光主题产品

依托桂林市世界级喀斯特山水田园景观、西江沿线特色山水资源以及大瑶山、十万大山森林景观，加强山水生态资源保护，进一步完善接待服务设施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持续提升桂林国际山水文化旅游节，丰富山水旅游产品文化内涵，深度开发高品质山水休闲观光、山水休闲度假、山水休闲体验、湿地生态观光、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旅游产品，打造一批山水田园型乡村旅游集聚区、山水林田湖草融合型休闲旅游度假区、山水休闲度假旅游民宿标杆示范地、山水、森林、花卉等主题文旅小镇、湿地生态观光旅游示范基地、森林康养精品园区和四星级以上农家乐、森林人家。

(五) 农耕田园主题产品

在全区六大农业主产区，选择交通区位、景观生态较好的区域，依托农业产业，推动产业基地景观化改造，完善旅游配套设

施，建设农业主题公园、农业嘉年华、农耕博物馆、农业科普研学基地、创意农业主题园等休闲农业旅游项目，推动“农业+旅游+N”融合发展。依托亚热带水果、有机农产品、富硒产品和民族工艺品等土特农副产品，持续打造“广西好嘢”“桂品出乡”“乐游广西·乡村旅游嘉年华”等品牌农业工程，重点打造桂茶、桂酒、桂果、桂菜等品牌农产品，推动农副产品转化成为乡村休闲旅游精品伴手礼。

(六) 蓝色滨海主题产品

在北部湾沿海地区，依托滨海海产养殖、海上捕捞和海岛资源，建设一批休闲渔业基地、海洋牧场和魅力生态渔村，依托亚热带水果、花卉、蔬菜等种植业，打造一批南亚热带特色突出的休闲农业集聚区；创新发展国家农业公园、市民农园、教育农园、现代农（渔）业研学基地等多元业态，探索开展滨海湿地生态观光旅游，扶持开展观光潜水艇、潜水等新业态。

二、打造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

(一) 开展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创建

加强乡村休闲旅游业精品打造，选择生态环境、产业发展、带动作用等方面基础条件较好的区域，集中优势资源重点打造一批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星级乡村旅游区、星级农家乐，以县为单位全域建设一批休闲农业重点县，以点带面带动全区乡村休闲旅游业精品化、差异化、主题化发展。在符合“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的前提下，结合乡村建设行动，进一步补齐乡村旅游道路和停车设施建设短板，完善标识标牌、

交通旅游驿站、公厕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开展垃圾和污水治理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乡村旅游垃圾资源化利用与无害化处理。根据区域特点和资源禀赋，积极开发特色化、差异化、多样化的乡村旅游产品，防止大拆大建、千村一面和城市化翻版、简单化复制，避免低水平同质化竞争。规范民宿、农家乐等乡村旅游服务标准，健全强化乡村旅游市场监管。力争到 2025 年建成 5 个休闲农业重点县，每年创建 30 个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5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二) 建设乡村休闲旅游带和示范区

按照全域旅游的发展理念，深度挖掘广西边关风情、海滨风情、休闲农业、森林生态、特色种养、富硒农产品、长寿文化、少数民族风情、山水风光等丰富旅游资源和优良的生态资源，优化乡村休闲旅游发展全域空间格局，以沿边、滨海、沿江、沿路、依山、环湖、环城等区域为重点，从全局出发编制统一规划，加快完善旅游标识系统、旅游驿站、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建立健全高水平的旅游服务标准体系，构建线上线下旅游购物新模式，强化乡村风貌控制和环境整治，增强沿线旅游景观的观赏性、体验性、奇特性、多样性、完整性和科普性，挖掘多元乡村休闲旅游主题和特色鲜明的品牌价值，优化核心品牌产品、精品旅游线路和特色旅游城镇布局，培育和扶持一批乡村休闲旅游重点项目，推进集聚区和集聚带发展，以点带面，统筹加快推进“七带三区”精品乡村休闲旅游带和示范区布局。

(三) 培育高品质乡村休闲旅游品牌

加强乡村休闲旅游品牌建设，依托最美山水风景、独特长寿文化、丰富滨海渔业、多彩民俗文化和四季花果产业，培育“最美山水田园”“长寿养生家园”“魅力渔海港湾”“锦绣风情壮乡”和“四季花香果海”五大休闲农业品牌；开发田园综合体、现代农业庄园、美丽休闲乡村和地方农事文化节庆，丰富休闲农业品牌产品；培育一批在国内外名声响亮的休闲农业品牌企业；将休闲农业企业、园区、示范点和特色村镇等纳入广西精品旅游线路，打造国内知名的休闲农业精品线路；创新休闲农业品牌营销，积极拓展微媒体、自媒体等营销新载体，鼓励各地开展休闲农业精品线路和休闲农业精品景点推介活动。

三、完善乡村休闲旅游配套体系

(一) 完善乡村休闲旅游基础设施

改善乡村休闲旅游用水用电供给，打通、拓宽通往星级乡村旅游区、星级农家乐、乡村旅游民宿集聚区的乡村公路，提升自治区四星级以上乡村旅游区（农家乐）自驾游便捷性，鼓励休闲农业园区建设游览步道、生态停车场、汽车旅游营地、自行车驿站等配套设施。推进区域性旅游集散中心、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房车营地）、旅游厕所等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重点建设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广西全域旅游示范区星级乡村旅游区、文化传承和特色旅游村寨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游客服务中心应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要求，配套旅游咨询台、触摸屏旅游信息查询系统、旅游宣传画册等服务设施；标识牌的设置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与乡村休闲旅游景区的环境、主题相协调。

(二) 规范乡村休闲旅游管理服务

推进文明旅游宣传教育，提高从业人员文明素质，全面推行文明旅游公约，建设文明旅游志愿者队伍，提升旅游文明水平，提高交通服务水平和旅游从业人员外语水平。加强专业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增加文化旅游培训机构数量，提升文化旅游培训质量。扶持一批乡村休闲旅游职业经理人、产业发展带头人，以乡村休闲旅游带头人、业主、乡村工匠、文化传承人、乡村干部和基层工作人员为重点，培育服务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乡村文化旅游实用人才队伍。

(三) 打造乡村休闲旅游配套产业

培育周年应市的果蔬产业和主体种养模式，增强旅游消费果蔬生产能力，推动特色产业产品品鉴示范。推动农业基地景观化改造，创建一批景观色彩美、视觉效果佳、农旅结合紧的集中连片美丽果园示范区。发展后备箱经济，依托优势特色农产品开发伴手礼。

专栏 3 乡村休闲旅游壮大工程

1.主题产品项目：重点推进上林鼓鸣寨和云里湖、柳州红花谷、阳和侬佬族民俗文化村、阳朔遇龙河、阳朔兴坪古镇、富川秀水片区、龙胜龙脊梯田、贵港四季花田、玉林五彩田园、那坡黑衣壮风情园、南丹白裤瑶风情园等乡村休闲旅游项目建设。

2.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建设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80 个以上，四星级(含)以上乡村旅游区(农家乐)突破 800 个，休闲农业重点县 5 个以上，每年创建 30 个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3.乡村休闲旅游带和示范区：中越边境民族风情特色休闲农业产业

带、西江沿江休闲农业产业带、北部湾滨海海洋文化休闲农（渔）业产业带、依山森林旅游生态休闲农业产业带、沿高铁（公路）特色种养休闲产业带、桂东富硒农业休闲体验产业带、巴马长寿养生生态休闲农业产业带、潇贺古道休闲农业产业示范带，首府南宁都市休闲农业示范区、柳州都市休闲农业示范区、桂林休闲农业国际旅游示范区。

4.基础配套设施：A 级旅游厕所数量超过 5000 个，重点休闲农业园区应配备至少一座 2A 级或以上等级旅游厕所；重点休闲农业园区对外交通道路要达到三级或以上的等级公路建设标准；汽车旅游营地和自驾车旅游服务设施品质不断提升，星级汽车旅游营地超过 80 家。

第八章 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

加快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拓展提升农村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满足乡村产业发展多样化服务需求。

一、提升生产性服务业

（一）培育服务组织

按照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专业、竞争充分的原则，加快培育各类服务组织，充分发挥不同服务主体各自的优势和功能。积极完善公益性服务体系。加快完善自治区、市、县三级联动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成一批农技推广站或基层农业服务中心，加快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重点在农业技术标准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等环节提升服务能力。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共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示范基地。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在农业社会化服务中的重要作用。培育经营性服务组织。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发挥其统一经营功能；鼓励农民合作社向社员提供各类生产经营服务，发挥其服务成员、引领农民对接市场的纽带作用；引导龙头企业通过基地建设和订单方式为农户提供全程服务，发挥其服务带动作用；支持各类专业服务公司发展，发挥其服务模式成熟、服务机制灵活、服务水平较高的优势。加大支持力度，持续推进以政府购买方式引导经营性服务组织提供公益性服务。推动服务组织联合融合发展。鼓励各类

服务组织加强联合合作，推动服务链条横向拓展、纵向延伸，引导各类服务主体围绕同一产业或同一产品的生产，积极发展服务联合体、服务联盟等新型组织形式，打造一体化的服务组织体系。引导各类服务主体积极与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科研院所开展科研和人才合作，鼓励银行、保险、邮政等机构与服务主体深度合作。

(二) 创新服务领域与方式

拓展服务领域。坚持公益性与经营性服务相结合，立足服务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全过程，拓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领域，重点发展农业市场信息服务、农资供应服务、农业绿色生产技术服务、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服务、农机作业及维修服务、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产品营销服务等，构建服务农业全产业链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创新服务方式。依据各地市农业主导产业及发展现状，优化服务方式，推广合作式、订单式、托管式、对接式、集约式和全程式等方式。促进专业化专项服务和全方位综合服务相互补充、协调发展。不断提高专项服务的标准化水平。选择农业生产性服务发展水平高、基础扎实、体系健全的农业大县（市、区），统筹和整合基层农业服务资源，建设区域性农业生产性服务中心和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站，为各类主体提供信息服务、农机作业与维修、农产品初加工、集中育秧、农资销售等生产性服务，不断提升综合服务的集约化水平。

(三) 发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适应不同地区、不同产业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农业作业环节需求，发展单环节托管、多环节托管、关键环节综合托管

和全程托管等多种托管模式。支持专业服务公司、供销合作社专业化服务组织、服务型农民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服务专业户等服务主体，重点面向从事粮棉油糖等大宗农产品生产的小农户以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托管服务，促进服务主体服务能力和条件提升，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利益共同体。鼓励各地因地制宜选择本地优先支持的托管作业环节，按照相关作业环节市场价格的一定比例给予服务补助，通过价格手段推动财政资金效用传递到服务对象，不断提升农业生产托管对小农户服务的覆盖率，更好地引领小农户和农业现代化发展。

二、拓展生活性服务业

提升乡村生活性服务领域，推动生活消费方式由生存型、传统型、物质型向发展型、现代型、服务型转变，促进和带动其他生活性服务业领域发展。

(一) 健全乡村生活服务体系

充分利用农村现有服务资源、服务设施，拓展服务领域，丰富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全方位满足农民服务需求。依托“万村千乡”农家店，提供理发、废旧物资回收、维修、信息咨询等服务。充分依托乡镇商贸中心、农村集贸市场，规范商品供销渠道，完善餐饮、文化等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充分依托现有的农村服务网络，加强与供销社系统的合作，提供信息咨询、传真打印、物品寄存、通讯、网购等服务。着力完善县、乡、村服务网络和设施，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设立一批综合服务网点。建设农业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联接全区村级信息服务站

点，与相关部门的数据交换与共享，推动涉农服务事项“一窗口办理、一站式服务”。

(二) 丰富服务内容

吸引各类社会资本进入农村生活服务业，健全农村生活服务网络，补齐农村生活服务短板。着力保障农村基本生活服务需求，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投资和运营农村生活服务企业，鼓励农民入股经营，分享发展收益。健全农村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充分利用现有农村服务资源、场所，建立村级养老服务中心，完善浴室、文化室、娱乐室等综合服务设施，集中提供健康管理、助餐、助浴、理发、文化等服务，对残疾人和高龄、失能老人提供全天候陪护服务。

(三) 加强服务管理规范

推进旅游休闲、健康养老、现代物流、海洋服务、家政服务等行业形成标准化体系，构建服务业标准化示范点。推进服务业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工作建设，围绕市场监测、用户权益保护、重要产品追溯等方面建立标准机制，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重点加强食品药品和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健全消费信用体系。探索建立服务主体信用评价机制和服务主体名录管理制度，并将服务主体的信用记录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规范服务主体行为，提高服务质量。

三、发展农村电子商务

(一) 培育电子商务经营主体

培育本土电商经营主体。支持建设一批农村互联网创业创新

实训基地、创客空间等，重点针对网络直播、店铺运营等环节进行培训，提升农户信息化素养与电商技能。实施百县千名网络营销人才培育工程，统筹利用职业院校、农业科研推广机构、农业企业、协会和新媒体资源，培育一批农产品电商网红达人和网络营销师。培育跨境电商经营主体。吸引东盟跨境电商平台、卖家、服务商等各类经营主体，打造中国—东盟跨境电商产业集聚高地，构建形成中国—东盟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中心。

（二）打造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

依托水果、蔗糖地理标志农产品等特色产业，培育壮大一批农产品电商平台、跨境电商平台和传统商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电商平台。打造“农户+电商+社区”的助农惠民新平台，加强农产品网上交易，促进产销对接。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创新跨境电子商务通关监管模式，提升电子商务通关、退缴税、结付汇等业务申报、处理、监管的效率。

（三）加快“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

推进“互联网+”农业试点工作，统筹建立县、乡、村三级农产品网络销售服务体系，综合利用线上线下渠道，推动农产品出村进城，实现优质特色农产品产销顺畅衔接、优质优价。对重要农产品产地市场内交易设施和交易结算设备进行信息化改造升级，加强基层供销社网点和农村便民店的数字化改造。

专栏 4 服务业重点工程建设

- 1.公益性服务体系：完善三级联动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成一批农技推广站或基层农业服务中心，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 2.农业社会化网点：建设一批区域性农业生产性服务中心和农业生产

托管服务站，建设一批区域农机安全应急救援中心和维修服务中心，在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立大型水果采后工作站。

3.农业生产托管：建设一批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站，打造县级生产托管服务管理平台，建立区域性托管联盟或协会。

4.乡村生活服务：建设一批乡村综合服务网点，推进服务网点乡镇全覆盖，新建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和农村集贸市场，建立一批农村新型互助养老院。新建、改建、扩建一批普惠性幼儿园，建立一批老年大学试点。打造一批省级服务业标准化示范点和国家级服务业综合标准化试点。开发建设农业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5.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培育：打造农村互联网创业创新综合实训基地示范点，实施百县千名网络营销人才培育工程。

6.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打造“农户+电商+社区”的助农惠民新平台，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打造中国—东盟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中心。

7.“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在特色农产品主产区、信息化基础较好的地区内培育出一批“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试点县，对重要农产品产地市场内交易设施和交易结算设备进行信息化改造升级。

8.乡村消费服务：促进农村居民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加快发展乡镇生活服务，建设农村生活消费服务综合体，优化农村消费环境，设立消费维权服务站。

第九章 拓展乡村特色产业

挖掘乡村特色资源、特色文化、特色技艺，拓展提升乡村特色产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一、发展健康食品产业

（一）提升特色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

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增强产业发展的品种支撑。深化广西特色、优势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实施种质资源登记。开展种质资源分类分级保护，统筹布局农业种质资源中期库、短期库，分类布局农作物种质资源圃（保护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区（保种场）、水产良种场（保护区）、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库（保护（保育）区）及综合性和专业性基因库等，新建一批国家级区域性综合种质资源库（场、区、圃），提升农业种质资源保存保护能力。强化对广西特色作物、畜禽、地方水产、农业微生物等种质资源的精准鉴定，筛选优异育种材料。加强杂种优势利用、分子育种、高效制繁种等关键技术研发，着力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抓紧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品种，力争在水果、糖料蔗、罗汉果、蚕桑等特色优势产业的品种选育方面有重大突破。建设特色畜禽、水产良种繁育体系，推进联合育种和全基因组选择育种，加快本土品种选育和新品种培育。采用优良品种扶持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建设一批商品化健康食品良种繁育基地，提升商品化供种能力。推动农业微生物高

效利用，强化微生物多样性研究，开发新型、高效微生物功能农资和益生、多功能微生物食品、保健品。

(二) 打造健康食品标准化生产基地

推进健康食品标准化基地建设，扩大绿色食品、有机产品规模，提高产品质量。大力推进规模适度、全程规范的特色农产品推广示范基地。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机械化生产、病虫害绿色防控、信息化管理等增产增效和节本增效技术的果菜茶标准示范园。建成一批普及优质高产油茶种苗培育和先进适用造林技术的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园，新造油茶林与低产林改造相结合，全域发展油茶原料林基地。推广蚕桑品种示范，推进优质特色纤维基地建设、推进优质蜂蜜生产基地建设。推广林药、林蜂、林菌、林菜等多种森林复合经营模式，开展林下经济良种培育、优质丰产栽培、林机装备、循环利用、储藏加工、质量检测等关键领域科技研发。建成一批特色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特色水产畜健康养殖示范场，推广节水节地及生态健康养殖技术。开展种养结合型循环试点项目，集成推广果—沼—畜、菜—沼—畜、茶—沼—畜、稻渔（虾）共生、林果间作等成熟适用技术模式，降低农药、兽药、化肥等使用量。

(三) 做强健康食品加工业

加强特色农产品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条件建设，推广商品化处理技术，提升特色农产品初加工水平。加大特色农产品营养成分、功能成分提取和副产物综合利用力度，开发一批营养均衡、养生保健、食药同源的健康食品以及

新能源、新材料、新产品，实现特色农产品梯次转化增值和高值化利用。挖掘中华传统和民族特色饮食文化，推动中华传统与民族特色食品工业化生产。促进恭城油茶等具有地域特点的食品类加工业就地就近转化增值，支持建设柳州螺蛳粉小镇、恭城月柿科创园、崇左国际果品产业园等，培育壮大一批健康食品产业园区。

(四) 实施标准化质量安全监管

加快建立全链条、全要素、多层次、针对性强的健康食品产业标准体系，实施严格的健康食品标准。根据产业特点，制定出台健康食品专项标准建设规划。建立健全健康食品等级规格、品质评价、产地初加工、产品包装标识、冷库预冷、物流以及储藏等地方标准，推进健康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构建健康食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完善健康食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系统，实行严格的投入品使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特色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提升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健康食品生产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强化特色产品生产经营者的质量安全意识。

(五) 加强健康食品品牌建设

大力加强地标健康品牌保护和推广力度，严把产品质量关，夯实品牌发展基础，创响一批“土字号”“乡字号”“低标号”特色食品品牌。积极发展地标产品、长寿食品、富硒食品、绿色食品、黑色食品、特色药食材等健康养生食品品牌，大力发展有机稻米、山茶油、茶叶、蔬菜、火麻、香猪、沃柑等广西特色农产品品牌。创新经营理念、优化包装设计、丰富文化内涵、提高产品档次，

推进特色产业错位化、差异化、品牌化发展。加快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加强营销推介，培育壮大一批区域特色突出、产品特色鲜明、市场知名度高、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区域公用品牌。

二、培育乡村特色文化产业

(一) 保护开发乡村特色文化资源

开展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调查，建立完善广西重要农业文化遗产项目库。在充分保护的前提下，积极开发利用广西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逐步建立广西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产业化体系。保护开发利用传统村落、民族特色村寨、农业遗迹等特色产业文化遗产，传承发展民间音乐舞蹈戏曲、民间文学、民俗文化等乡村特色文化。深入挖掘广西乡土文化、少数民族文化，开展传统建筑保护和传统民俗文化开发利用试点，加强传统文化保护、利用和管理体系建设。鼓励有条件的行政村建设集村史介绍、民俗展示、规划公开、乡风传承、科普阅览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文化馆室，提升村庄文化内涵。将特色产业文化遗产和乡村特色文化融入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建设具有历史记忆、区域特色的美丽城镇、美丽乡村，培育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农耕文化产业展示区，打造一批特色文化产业乡镇、文化产业特色村和文化产业集群。

(二) 扶持壮大乡村手工业

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和国家传统工艺振兴目录为基础深入挖掘乡村特色手工业发展潜力，因地制宜发展

侗绣、瑶衣等民族刺绣、广西壮锦等织造、壮族民间剪纸及传统家具等具有民族特色和地域特点的乡村手工业，生产采用传统技艺、通过手工方式、文化内涵丰富的手工艺品，满足当地居民生活和游客需求。对技术成熟、链条完善、竞争力强、带动效益显著的乡土特色产业，支持以龙头企业和合作社为引领，建成一批家庭工厂、手工作坊、乡村车间，推进乡土特色产业品牌化、差异化发展，实现产业兴村富民。

(三) 挖掘培养乡村工匠

加快发掘一批木匠、篾匠等农村匠人和剪纸工、年画工、陶艺师、刺绣师等乡村工匠，扶持一批以手工制作为主，产品开发历史悠久、技艺精湛、工艺独特，对传统工艺传承发掘、保护发展、人才培养等有积极贡献的手艺人。依托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孵化基地，开展职业教育、技术指导和经验交流，培育一批年轻特色手工业创意人才和善于市场运营中高端人才。

三、推进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一) 实施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

根据十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布局和发展目标，巩固拓展县级“5+2”、村级“3+1”特色产业脱贫攻坚成果，引导资金、技术、人才、信息向脱贫地区聚集。因地制宜发展地域特色鲜明、乡土气息浓厚的特色种养业，在脱贫地区建成一批绿色标准化基地。引导加工产能重心下沉，在县城或有条件的乡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等集聚，建设一批县域农产品加工园。加快脱贫地区农产品和食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支持农

产品流通企业、电商、批发市场与区域特色产业精准对接。不断推动产业向“种养加销”全产业链发展，推进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接二连三”，提高产品价值、增强带动能力。注重产业后续长期培育，尊重市场规律和产业发展规律，提高产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支持脱贫地区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打造区域公用品牌。

(二) 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

鼓励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就业载体，创造更多就地就近就业机会。搭建特色产业用工信息平台，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和帮扶，多渠道动态发布岗位信息，加强有组织劳务输出，确保脱贫劳动力返岗就业。加大扶贫加工车间、扶贫企业的优惠支持政策，扩大生产，最大限度吸纳脱贫劳动力、稳岗就业。支持各地设立一批特色鲜明、带动就业作用明显的非遗手工业扶贫就业工坊。加强脱贫劳动力定向式、订单式产业技能培训，提升就业能力水平。鼓励返乡入乡创业。按规定落实税费减免、场地安排、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创业培训等政策支持，引导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入乡创业，帮助有条件的脱贫人口自主创业。

(三) 持续加强脱贫地区产业扶持政策

统筹整合财政资金重点支持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壮大脱贫地区优势特色产业，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等中央财政相关转移支付继续倾斜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东

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定点帮扶等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发展，并进一步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倾斜。创新金融服务，鼓励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发展特色产业。完善用地政策，过渡期内专项安排已脱贫的国家级贫困县（即原国家深度贫困地区、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特色产业用地需要。加强项目管理，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等项目继续优先支持脱贫县，建立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库，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实现共建、共享、共用。

专栏5 乡村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

1.特色种业振兴：建设农作物种质资源圃（库）20个以上、新建或改扩建畜禽水产等动物遗传资源保种场20个以上。建设100个以上商品化良种繁育基地，扩大品种选育及开发利用，提高商品化供种能力。

2.健康食品标准化基地：建设糖料蔗、绿色果蔬、优质茶叶、道地药材、林特产品、特色畜禽和水产等健康食品标准化基地500个以上。

3.富硒农产品基地：建设富硒农产品示范基地200万亩，认定富硒农产品200个以上。

4.健康食品标准体系：编制特色粮油、特色果蔬、特色经济作物、特色林产品、特色畜禽、特色水产等健康食品标准和技术规程，形成广西健康食品标准体系。

5.乡村特色产业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完善农产品生产投入品管理、档案记录、产品检测、合格证准出和质量追溯等制度。建立健康食品全程可追溯示范体系，推进产品全过程的标记、识别、溯源和控制。加强品牌认证、监管和保护规范与管理。拓宽与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电商平台、各类商超等流通组织的合作，搭建一批广西特色健康产品营销推介平台，

形成一批特色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6.乡村传统手工业振兴行动：发掘乡村工匠，加快人才培养，提升工艺设计和生产技术水平，形成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创意文化产品，认定一批乡村特色手工业示范村镇。

7.乡村产业传承人培养计划：依托我区农业院校开展乡村传统工艺技能培训，培育一批中青年传承人。鼓励农户、返乡下乡人员发展传统工艺、文化创意等产业，培养一批乡村工匠。

第十章 建设乡村产业集聚发展平台

集聚资源、集中力量，建设富有特色、规模适中、带动力强的乡村产业集聚区。形成“一村一品”微型经济圈、农业产业强镇小型经济圈、现代农业产业园中型经济圈、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大型经济圈，构建乡村产业“圈”状发展格局。

一、建设“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依托资源优势，选择主导产业，建设一批国家级和自治区级“小而精、特而美”的“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形成一村带数村、多村连成片的发展格局。力争到 2025 年，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超过 180 个。推动示范村镇优化升级。围绕主导产业发展集中连片专业化生产，发挥专业大户和专业村的辐射作用，带动周边地区形成“多村一品”格局。围绕主导产业，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储藏、包装、运输等相关产业，构建结构优化、产业延伸、竞争力强的产业体系。打造特色品牌。加强投入品管理，推行标准化生产，建立可追溯体系，支持专业村镇申请绿色食品、有机产品认证，鼓励具有地域特色和文化传统的产品申报农产品地理标志。支持以集体经济组织为主体组建合作社，引导龙头企业与村镇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共建标准化、专业化原料生产基地。

二、建设农业产业强镇

根据特色资源优势，聚焦 1—2 个主导产业，吸引资本聚镇、能人入镇、技术进镇，建设一批标准原料基地、集约加工转化、

区域主导产业、紧密利益联结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强镇。力争每年认定 3 个以上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壮大农业主导产业。依托镇域主导产业，着眼全产业链培育，支持建设规模化、标准化、专业化绿色生产基地，扶持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支持建设仓储物流体系，创建区域品牌、产品品牌，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推进产业深度融合。培育产业融合主体。扶持一批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培育壮大一批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一批覆盖农业产业链条的生产性服务组织，大力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立健全体制机制。鼓励以主导产业发展为切入点，集成政策、集聚要素、集合功能、集中资金，加快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通过产业兴旺实现以产兴村、产镇融合的发展格局，示范带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三、高质量建设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

实施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高质量建设五年行动，按照“坚持以工业化理念、产业链思维谋划乡村产业发展”的思路，以建设现代特色农业强区为目标，以特色农业规模化、优质化、品牌化为抓手，以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抓创新、育品牌、拓市场、推动产业优化升级为主线，推动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全区建成一批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新建成 300 个以上自治区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提档升级 300 个以上自治区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强化顶层设计。编制《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十四五”发展规划》，统筹全区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布局，明确各主

要区域发展方向、重点产业等，形成有特色、差异化的发展格局。强化管理服务。充分利用互联网和大数据搭建示范区监管平台，对示范区实行远程监控管理和数据直通共享，加强示范区品牌创建和创新示范区品牌宣传方式，集中统一展示示范区建设成果。提升建设质量。支持各示范区围绕“10+3”主导产业，建设现代优质种业基地，构建农业产加销全产业链，发展农旅融合产业，培育高端“广西好嘢”品牌，搭建技术支撑平台，推广现代科技装备，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创新联农带动机制。强化极点打造。以粮油、糖蔗、蔬菜、水果、蚕桑、茶叶、中药材、家畜、家禽、渔业、现代种业、设施农业、数字农业等产业为重点，选择基础条件好的自治区级示范区重点培育，建设“生产+加工+科技+营销”的综合性园区，争创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等，力争每年创建1—2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到2025年全区主要种养产业实现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全覆盖。强化园区协同。国家级园区要强化全产业链打造和全要素支撑，发挥核心引领作用；自治区级示范区要在进一步做强农产品生产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精深加工和交易物流，打造产业链条延伸的载体；县乡村级示范区（园、点）要围绕特色农产品，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应用优良品种，推广绿色高效种养殖技术，打造精品农产品生产基地。

四、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围绕“10+3”优势特色产业，打造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力的跨市县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形成产业专业化分工、区域化发展格

局。打造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加强优势特色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提升农产品生产基地规模化、标准化、商品化生产水平，打造标准化的“原料车间”。依托产业园区，大力发展优势特色农产品加工营销，农产品仓储保鲜、烘干、分级、包装等初加工，推动产地型冷库及预冷设施建设，引导龙头企业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促进农产品综合开发利用，延长产业链、提升附加值。推动创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立顺畅的营销体系，确保产业增值增效。强化先进要素集聚支撑。围绕优势特色产业全产业链发展，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对接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发展，引导和推动更多资本、科技、人才、土地等要素向产业集聚。到 2025 年，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规模（总产值）超过 1 万亿元，形成以 9 个千亿级战略性支柱产业子集群为支撑和蚕桑、中药材、茶叶等 3 个 500 亿元产业子集群为拓展的广西现代特色农业产业新体系，每年创建 1 个以上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力争集群数量稳居全国前列。

专栏 6 产业集聚发展平台建设工程

- 1.“一村一品”示范村镇：每年创建 15 个以上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 2.特色产业强镇：每年认定 3 个以上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
- 3.现代农业产业园：每年打造 8 个左右自治区级产业园，力争每年力争创建 1—2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 4.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累计创建 600 个以上自治区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
- 5.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每年创建 1 个以上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 6.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力争每年创建 3 个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第十一章 推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深入挖掘乡村产业多重价值，大力推进乡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多元融合主体，构建地域特色鲜明、业态类型丰富、利益联结紧密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促进乡村经济多元化、特色化、高质量发展。

一、培育多元融合主体

（一）高质量发展家庭农场

扩大家庭农场规模。采取多种方式，支持小农户稳步扩大规模，领办家庭农场。引导外出农民工、乡村本土能人、回乡创业大学生及退役军人等创办家庭农场。引导家庭农场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完善管理章程，使用财务收支记录簿，提高规范化管理能力。完善家庭农场登记认定管理，制修订地方认定标准和登记认定管理办法，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建立健全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制度，建立动态监测管理机制，定期对所有家庭农场进行全面排查。推动示范家庭农场创建，持续开展自治区级家庭农场示范县创建行动，打造一批工作体系健全、发展成效显著、示范带动力强的示范县。鼓励组建家庭农场协会或联盟，支持家庭农场牵头或参与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支持家庭农场以土地经营权等形式入股农业龙头企业。到 2025 年，全区家庭农场数量超过 12.8 万家，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超过 4500 家，创建自治区级家庭农场示范县超过 25 个。

(二) 规范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完善内部章程、健全组织机构，严格落实“三会”制度，健全组织管理体系。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会计制度，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制定盈余分配方案。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围绕主导产业发展全链条服务，加强农业标准化建设，实行标准化生产、管理，拓展精深加工领域，发展产供销一体化经营，提供统一的社会化服务，丰富服务内容。持续开展示范社评定，建立示范社名录，继续做好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县的推进工作。到2025年，全区自治区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数量达1400家。支持组建一批跨地域、跨行业的联合社，促进资源互通、信息共享。

(三) 提升企业竞争力

做大做强农业龙头企业。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建设产业化基地，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推进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培育领军型农业龙头企业，深度开发广西特色农产品，助力打造特色产业集群。支持农业龙头企业抱团发展，建立大型农业企业集团。支持农业龙头企业牵头创立乡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立产学研合作机制，开展农产品加工关键技术攻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支持农业龙头企业主动融入广西开放发展新格局，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衔接，深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农业合作。支持农业龙头企业申请相关产品质量认证，争创知名品牌，鼓励开展商标国际注册。引导农业龙头企业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到 2025 年，自治区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 500 家左右，自治区级农业龙头企业稳定在 400 家左右（其中国家级的超 60 家）。

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改造升级中小微企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技术装备，提升企业生产技术水平。引导和鼓励中小微企业专注加工原料、包装供应、文化衍生品等细分市场，深耕细分领域，做精做优核心业务。鼓励中小微企业精细化管理，健全和规范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水平。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乡村产业技术标准的制定，围绕大企业、大项目，采取专业分工、服务外包、订单生产等多种方式，与行业骨干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高协作配套能力。支持引导中小微企业抱团发展，通过行业协会等联合，增强发展后劲。

（四）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扶持一批乡村产业突出、原料基地共建、资源要素共享、联农带农紧密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积极争取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继续开展广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试点扶持项目工作。引导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明确权利责任、建立治理结构、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促进持续稳定发展。建立和发布广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名录，总结典型并宣传推介。力争到 2025 年，全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达到 400 个左右。

（五）发挥供销合作社综合服务优势

推动供销合作社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对接，培育大型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健全供销合作社经营网络，支持流通方式

和业态创新，搭建电子商务平台。拓展供销合作社经营领域，由主要从事流通服务向全程农业社会化服务延伸、向全方位城乡社区服务拓展，在农资供应、农产品流通、农村服务等重点领域和环节为农民提供便利实惠、安全优质的服务。

(六) 积极发展行业协会和产业联盟

充分发挥广西农业产业行业协会、广西乡村旅游行业协会等协会发挥自律、教育培训和品牌营销作用，开展标准制订、商业模式推介等工作。在质量检测、信用评估等领域，将适合行业协会承担的职能移交行业协会。鼓励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涉农院校和科研院所成立乡村产业联盟，支持联盟成员通过共同研发、科技成果产业化、融资拆借、共有品牌、统一营销等方式，实现信息互通、优势互补。

二、发展多类型融合业态

(一) 推进“加工流通+”业态融合

支持柳州、桂林、南宁、全州等地的米粉产业发展“中央厨房+冷链配送+物流终端”“中央厨房+快餐门店”“健康数据+营养配餐+私人订制”等业态。支持桂南及沿海地区的鲜食加工型甜糯玉米、特色水果、畜禽、食用菌等与机关、学校、医院、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城市医疗及养老服务机构等发展订单直销、连锁配送。支持广西六堡茶、桂林罗汉果等发展会员农业。支持桂北、桂中和桂东南的中药材与中医院发展直供直销。以民族特色手工品、加工产品等为支撑，逐步与中国—东盟博览会等结合发展会展业态。

(二) 推进“功能拓展+”业态融合

支持钦州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积极发展富硒农业、长寿农业、智慧农业、数字农业。支持桂林、玉林、贺州等地的人文、历史、地理与农业休闲产业深度融合，发展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创意农业、农耕体验、旅游村落等业态。支持宁明爱店、靖西龙邦、凭祥友谊关、龙州水口等边境城市发展休闲农业贸易、边境休闲农业示范等业态。支持巴马长寿养生国际旅游区发展养生民宿、养生餐馆、农事体验、农业养生等业态。支持玉林、梧州、贵港等富硒农业种植基地，发展富硒农业主题公园、农业嘉年华、养生古村、富硒农业科普园、健康茶园、创意农业主题园等业态。支持环大瑶山和十万大山的市县发展中医药文化养生旅游、科普教育、森林养生度假、森林探险旅游、森林科普旅游、户外拓展等业态。支持西江沿江区域发展山水田园休闲营地、农业公园、民宿集聚区、田园式度假村等业态。支持钦州、北海、防城港等滨海城市发展国家农业公园、市民农园、教育农园、现代农（渔）业研学基地、红树林生态休闲基地、魅力生态渔村、观光潜水艇、潜水等业态。

(三) 推进“信息技术+”业态融合

加快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甘蔗、特色果蔬、药材等乡村产业生产的全面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智慧农业。设立特色果树、特色畜禽养殖等认养基地，发展认养农业。推进智慧康养和智慧观光农业乡村，壮大休闲农业、体验农业、乡村民宿经济等业态，发展智慧旅游。借鉴防城港东兴市、崇左凭祥市、钦州灵山县等电商发展模式，推动互联网与

特色农业、地理标志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农业企业品牌深度融合，发展电子商务，同时对接知名电商平台和企业，推进农业短视频和网络直播业态发展。支持壮瑶服饰等经营主体建设网络化开放式个性化定制平台，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采集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发展动态感知、实时响应消费需求的个性化定制新模式。

三、建立健全融合机制

(一) 推广订单带动模式

引导支持企业在平等互利基础上，与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签订购销合同、提供贷款担保、资助农户参加农业保险，鼓励农产品产销合作，建立技术开发、生产标准和质量追溯体系，打造联合品牌，实现利益共享。支持乡村特色文化产业的经营主体探索发展分户小作坊生产、统一订单回收模式。

(二) 推广股份合作带动模式

鼓励发展农民股份合作，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农民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村集体经营性资产等进行评估，并将评估后的资产入股到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主体，由新型经营主体统一经营。入股农户优先到新型经营主体处务工，获得工资收益。推动农民以景观资源入股，村民负责维护景观，企业每年拿出一定的收入给村民分红。探索由村集体牵头组建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开展农业生产托管业务。

(三) 推广反租倒包带动模式

引导龙头企业通过协商方式长期规模化流转村集体或个人的土地，企业向村集体或农户支付土地租金。龙头企业将流转后的

土地进行统一改造，建设标准化的健康食品产业基地，并按照一定规模划分单元，基地改造过程中优先雇佣流转土地的农户。有意愿的农户可以与龙头企业签订承包合同，以单位为单位承包基地，在龙头企业指导下，开展标准化种植。种植所需的农资由龙头企业赊贷给承包户，企业按照一定标准每月向承包户预支一部分生活费用，相关费用年底从货款中扣除。产品收获后，由龙头企业按照保底价格全部收购。企业与承包户约定目标产量和质量标准，对超过目标的部分，由企业和农户对半分成。

(四) 健全风险防范机制

稳定土地流转关系，推广实物计租货币结算、租金动态调整等计价方式。规范工商资本租赁农地行为，建立农户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分级备案制度。引导建立土地流转、订单农业等风险保障金制度，并探索与农业保险、担保相结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增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契约意识，鼓励制定适合农村特点的信用评级方法体系。制定和推行涉农合同示范文本，依法打击涉农合同欺诈违法行为。加强土地流转、订单等合同履行监督，建立健全纠纷调解仲裁体系，保护双方合法权益。

专栏 7 融合主体培育行动

1. 培育家庭农场：培育家庭农场数量 128000 家，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4500 家以上，自治区级家庭农场示范县 25 个以上。

2. 规范农民合作社：自治区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达到 1400 家。

3. 壮大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超 60 家，自治区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超 600 家。

4. 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达到 400 个。

第十二章 推进农村创业创新

壮大创业队伍，优化创业环境，激发创业热情，形成以创新带创业、以创业带就业、以就业促增收的格局，持续引领乡村产业发展。

一、培育创业主体

（一）吸引返乡创业主体

以乡情感召、政策吸引、事业凝聚，引导有资金积累、技术专长和市场信息的返乡农民工在农村创业创新，培育一批充满激情的农村创业创新优秀带头人，引领乡村新兴产业发展。遴选一批创业激情旺盛的返乡农民工，加强创业指导服务，重点发展贮藏保鲜、分级包装等农产品加工业，病虫害防治、代耕代种等生产性服务业，电子商务、直播带货等乡村产业。

（二）引进入乡创业主体

营造引得进、留得住、干得好的乡村营商环境，引导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等入乡创业。大力实施“百名高层次农业科技创新人才入桂”工程，推进国家首席科学家（院士）进广西助推乡村振兴活动，实施桂籍杰出人才“我为家乡献一策”计划，推动高层次农业科技创新人才入桂兴桂；大力实施“千企入万村”“万人驻千村”工程，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深化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实施农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招募“乡村产业合伙人”，引导优秀专家人才扎根基层、创业创新。引导入乡创业人员应用

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引入智创、文创、农创，丰富乡村产业发展类型，带动更多农民学技术、闯市场、创品牌，提升乡村产业的层次水平。

(三) 壮大在乡创业主体

挖掘“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等乡土人才，以及乡村工匠、文化能人、手艺人等乡村工匠，领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创办家庭工场、手工作坊、乡村车间等，创响“乡字号”“土字号”乡土特色产品，发掘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带动农民就业增收。加大乡村能人培训力度，实施“百万农村实用人才培育”工程，建强广西乡村振兴学院，实施“广西农业品牌达人培养计划”，实施村两委干部大专学历提升工程，每村培养1名以上从事农村电商业务人才，计划用5年的时间培育1万名接受大专高等教育的村两委干部；提高在乡创业人员发现机会、识别市场、整合资源、创造价值的能力。

二、搭建创业平台

(一) 建设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和孵化实训基地

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加工园、高新技术园区、电商物流园等，建立“园中园”式农村创业创新园。支持各类园区、大中型企业、知名村镇、大中专院校等平台 and 主体，建设一批集“生产+加工+科技+营销+品牌+体验”于一体、“预孵化+孵化器+加速器+稳定器”全产业链的农村创业创新孵化实训基地，帮助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开展上下游配套创业。推进自治区农民工创业园建设，强化农民工创业培训、融资等服务功能。遴选政策环境良好、

工作机制完善、服务体系健全、创业业态丰富的县（市、区），总结做法经验，推广典型案例，树立自治区级的农村创业创新典型县。

（二）打造创业创新产业集群区

加快推进南宁高新区“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在体制改革、人才引进、科技金融等方面先行先试。加大推进柳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建设力度，探索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新模式。持续推进桂林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支持应用生态治理、绿色高效农业生产技术推动生态旅游、生态农业等发展。支持南宁五象新区数字经济基地、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等园区发展数字农业经济创业创新。

三、强化创业指导服务

（一）建设农村创业导师队伍

建立专家创业导师队伍，重点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遴选一批科研人才、政策专家、会计师、设计师、律师等，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创业项目、技术要点等指导服务。建立企业家创业导师队伍，重点从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遴选一批乡村企业家，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政策运用、市场拓展等指导服务。建立带头人创业导师队伍，重点从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中遴选一批创业成功人士，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经验分享等指导服务。

（二）健全指导服务机制

建立指导服务平台，依托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孵化实训基地和网络平台等，通过集中授课、案例教学、现场指导等方式，创

立“平台+导师+学员”服务模式。开展点对点指导服务，根据农村创业导师和农村创业人员实际，开展“一带一”“师带徒”“一带多”等精准服务。创新指导服务方式，通过网络、视频等载体，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政策咨询、技术指导、市场营销、品牌培育等服务。农村创业导师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咨询服务，不替代农村创业人员创业决策，强化农村创业人员决策自主、风险自担意识。

（三）优化创业环境

支持地方依托县乡政府政务大厅设立农村创业创新服务窗口，发挥乡村产业服务指导机构和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培育市场化中介服务机构。建立“互联网+”创业创新服务模式，为农村创业创新主体提供灵活便捷在线服务。依托普通高校、职业院校、优质培训机构、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平台等开展创业能力提升培训，让有意愿的农村创业创新人员均能受到免费创业培训。推行“创业+技能”“创业+产业”的培训模式，开展互动教学、案例教学和现场观摩教学。发挥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作用，讲述励志故事，分享创业经验。

专栏 8 农村创业创新行动

1. 培育农村创业创新主体：培育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 2000 人以上。
2. 遴选农村创业创新导师：培育 10 万名农村创业创新导师。
3. 创业创新园区和孵化实训基地：建设 2000 个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和孵化实训基地。
4. 培育乡村企业家队伍：造就一支懂经营、善管理，具有战略眼光和开拓精神的乡村企业家队伍，选树 1000 名全区优秀乡村企业家。

第十三章 完善支撑服务体系

完善支撑体系，增强科技、品牌和质量对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保障能力。

一、强化科技支撑

（一）提升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

培育创新主体。强化我区农业科研院所、涉农高校、涉农职业院校的人才、设备等资源整合共享。立足乡村产业振兴战略，树立产业办学导向，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速形成政企校多方联动的工作格局；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方式，突破学校围墙内办学的局限，培养具备市场开拓意识、能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带领农民增收致富的乡村振兴带头人队伍。支持广西农业科学院打造全国一流省级农业科研院所，提升我区农业专业院校综合实力。培育创新型农业企业，引导农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加大科研投入，开展农业关键技术攻关，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支持农业企业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鼓励农业企业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工艺设备和管理经验，提升其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支持农业企业申报各类科技奖项、申请国家发明专利以及技术改造项目。

推进技术创新。支持高校院所和企业联合开展农业重大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重点攻克特色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难题。加快农产品保鲜及加工技术升级，鼓励开展农产品保鲜及加工装备研发。支持农产品和中药材等的功能性成分提取技术研究。扶持一批农

产品加工装备研发机构和生产创制企业，开展保鲜及加工装备研发，提高关键装备国产化水平。针对广西特色农产品，扎实开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大力发展农产品绿色加工，建立低碳、低耗、循环、高效的绿色加工体系，集成组装一批科技含量高、适用性广的加工工艺及配套装备，提高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

建设创新基地。围绕解决粮油、果蔬茶、畜禽产品和水产品等农产品加工产后损失严重、综合利用率低、水耗能耗高、自动化程度低、风味与营养成分损失严重等技术难题为重点，支持科技型企业与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联合申报创建国家级和自治区级科技创新平台，推动各类农业园区和规模化生产基地成为成果转化载体。对现有科技创新平台持续开展优化整合，集中资源，突出重点，不断做强做大。新建一批集农业科技创新服务、农村科学技术普及、农民科学素质培养于一体，发挥涉农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等资源优势，实现“产学研政”紧密结合的科技小院。

(二)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能力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应用对接，建立农业科技创新成果发布机制，及时发布农业产业科技需求及年度重大技术推广计划，每年重点支持推广一批农业重大技术，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水平。积极支持和引导农业科研单位、教育机构、涉农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参与农业科技推广服务，促进农科教、产学研紧密结合。深入开展农业科技入户工程，开通农业科技服务直通车，构建科技服务“三农”的长效机制。深入推

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拓展服务范围、强化精准服务，加快推动科技特派员服务向乡村全产业链拓展。

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健全乡镇或区域性农业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监管等农业公共服务机构。按照“整合资源、注重实用、填平补齐、整县推进、先建后补”的原则，以保障公益性农技推广职能履行为目标，加强农技推广服务中心条件建设，加快构建“有先进服务手段、有优良专业人员、有规模示范基地、有严格责任制度、有稳定财政保障”的“五有”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综合服务中心。加强村级服务站点建设，力争每个行政村至少有 1 名农技人员开展服务。推进科技与县域产业、村镇经济融合，打造一批农业科技强镇和科技支撑引领的乡村振兴示范村镇。

二、提升标准化水平

（一）推进农产品加工标准化

完善广西农产品加工标准化体系，开展农产品加工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形成与国际接轨、具有广西特色标准体系。积极鼓励各地区、龙头企业和行业协会根据自身特点和需求，进行农产品加工标准的制定。加强标准宣贯，引导企业积极采用先进标准，大力推行标准化生产，因地制宜开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全面开展企业 GMP、HACCP、ISO9001 等国际质量标准体系认证，建立与国际接轨的农产品加工标准化平台。严格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制、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制、质量追溯制和责任追究制，构建制度完善、风险可控、监管有效的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二) 推进乡村休闲旅游标准化

根据广西旅游特色和创新发展要求，优先制定涉及生态旅游、滨海旅游、旅游资源保护、旅游公共设施与服务等领域的地方标准，形成特色鲜明、要素齐全的旅游标准体系。鼓励和引导相关社会团体和行业协会制定旅游地方标准。加强重点乡村休闲旅游标准宣贯，创新标准宣贯方式，提高标准宣贯实施的有效性。继续推进广西旅游标准化试点创建，遴选基础好的旅游集聚区以及旅游标准化试点企业，总结旅游标准实施的经验，辐射带动全区旅游标准化水平。根据广西乡村旅游标准实施的具体情况，开展标准实施绩效评估，建立标准化的持续改进机制，引导乡村休闲旅游健康发展。

(三) 推进乡村服务业标准化

加强乡村服务业标准化工作的研究，根据乡村服务业发展需求，制定标准体系。制定乡村服务业标准化年度计划，加快农业生产性服务、乡村生活服务等领域的关键标准研制。推动全区相关行业、领域参与乡村服务业标准化实施工作，整体提升乡村服务质量。引导相关主体在托管服务、连锁服务等领域开展标准化试点工作，并建立服务标准考核机制，提升服务品质和竞争力。

(四) 推进农产品流通标准化

针对我区主要大宗农产品指导大型流通企业制定农产品流通标准，做到准确分级、规范包装、科学冷藏保鲜，实现流通过程全程可追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联合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研发或突破新型农产品保鲜技术，解决我区荔枝、火龙果、沙糖桔

等主要农产品的保鲜运输瓶颈问题，推动农产品质量等级化、包装规格化、产品品牌化，促进大市场、大流通的形成，进一步提升我区农产品流通效率和农产品质量，打造现代农业产业，促进农民增收。

(五) 推进特色产业的标准化

构建健康食品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制定完善关键环节标准。组建由家庭医生和营养师组成的营养健康知识宣传普及专家队伍，指导消费者正确选用营养健康食品。全面推进乡村特色文化标准体系研究，形成涉及环保、质量、工艺、功能、技术、检验检测、资质、等级评定、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标准体系。加强乡村特色文化标准的制定。扩大特色文化标准的宣传范围和执行力度，探索建立特色文化标准化示范基地，对标准贯彻实施较好的主体予以奖励。

三、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一) 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机制，集成农产品全产业链质量安全管控技术措施。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制订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加快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建设，改善提升实验室配套设施条件。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机制，修订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预案。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常规农药快速检测技术推广应用。

(二)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

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实施网格化监管，健全市、

县两级监管机构，加大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公共服务机构建设力度，组建乡镇和村级监管队伍，构建完整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加快完善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完善各级检测体系建设。

四、推动乡村产业数字化

(一) 推动农产品加工业数字化建设

推动现代信息技术及其相关的自动化技术与农产品加工制造技术相结合，加快农产品加工企业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安全监管、市场营销、客户服务等业务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进程。提升加工装备自动化水平，通过招商引资等方式加大投入，对加工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实现企业在挑选、包装、仓储、配送等环节广泛应用自动化设备，在生产加工环节基本实现自动化。加强企业管理信息化建设。推动信息系统的普及，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在财务、人力资源管理、销售、库存等管理活动中使用信息系统。

(二) 推进乡村休闲旅游数字化建设

推动建设乡村休闲旅游大数据中心，接入自治区文旅云大数据资源中心。推进乡村休闲旅游大数据运用，分析游客活动信息和旅游服务数据，建立旅游活动全流程动态可视系统，为旅游产业提供智慧化支撑手段和科学分析依据，为游客提供高端化、个性化旅游体验。围绕桂林漓江、阳朔、北海银滩、涠洲岛等重点景区推进智慧旅游景区建设试点，扩大智能设施部署规模，推动现有智慧旅游应用项目迭代升级，实现旅游信息采集、设备状态

感知、数据挖掘分析、资源统筹管理，全面提升景区智慧管理水平。建设乡村智慧休闲旅游示范区，加快各大乡村休闲旅游目的地无线网络设施覆盖，实现免费 Wi-Fi、通信信号、视频监控全覆盖。整合旅游交通、住宿餐饮、购物娱乐、景区票务、旅游线路、旅游安全等信息资源，完善提升在线预定预约、导游导览和信息咨询板块，完善乡村自助游服务配套体系。

(三) 推动乡村服务业数字化建设

探索建立县级农业生产性服务业信息化服务体系，整合区域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小农户、农业科研院所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业主体，形成农业互联网信息服务平台。依托信息平台，使小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精准对接。支持农业生产性服务企业搭建农业生产设备分享平台，积极探索劳动力分享，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引导旅游区建设共享房屋平台。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和小农户的信息化素养的宣传教育 and 培训，增强相关主体在农业生产性服务业信息获取、运营等能力建设。持续推动生活服务业数字化进程，推进细分的生活服务行业数字化转型，推广“线上交易+线下服务”。围绕乡村百姓生活多样化需求，在教育、医疗、健康等领域，建设一批生活服务平台。

(四) 推动乡村特色产业数字化建设

提高大健康食品领域的数字化水平，加快全产业链数字化改造，推动健康食品在种植、加工、质量安全、冷链物流、营养健康等领域数字化发展。深入挖掘广西特色文化资源，推进红色历史文化、少数民族文化、山水旅游文化、滨海边境文化等文化内

容数字化建设，创造具有桂风壮韵的数字文化创意产品和服务。推动建立城乡统一的乡村特色文化资源数字化标准，建成一批乡村特色文化数字资源库，促进城乡文化资源的共享。推进乡村特色文化资源同 VR/AR 等数字传播技术结合，借助微博、微信、微视频和客户端等大众传媒，传播乡村特色文化。

五、加强品牌建设

（一）擦亮“广西好嘢”品牌总标识

筑牢品牌基础，针对广西农产品特点，借鉴国内外先进标准，加快制定完善覆盖全品类的“广西好嘢”农产品标准体系，推动农产品按标生产。强化品牌管理，完善“广西好嘢”品牌准入与授权管理，健全“广西好嘢”目录制度和使用准则。加强品牌推广，在全国全面推广使用“广西好嘢”区域品牌标识，深度挖掘品牌内涵，讲好品牌故事，推进广西的优势特色农产品以统一标识和整体推广的形式面向市场、占领市场，重点打造形成桂茶、桂酒、桂果、桂菜等 4 个品牌价值超 1000 亿元的“桂”字号农产品品牌子集群。力争到 2025 年，“广西好嘢”品牌集群规模(品牌总价值)超过 4000 亿元。

（二）培育保护区区域公用品牌

挖掘和发展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生态原产地产品、非物质文化遗产产品及民族特色产品等，培育地标性区域公用品牌。进一步规范“桂”字号农产品预包装工艺，健全柳州螺蛳粉、桂林米粉、南宁老友粉等“桂”字号米粉，广西六堡茶、百色红茶、凌云白毫、横州茉莉花茶、防城港金花茶、三江茶等“桂”字号茶产品，

百色芒果、北流百香果、融安金桔等“桂”字号果品品牌标准，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品牌价值。举办好广西特产网上行等系列电商品牌活动，建设一批“桂”字号旗舰店。讲好每一个“桂”字号农产品品牌故事，把文化故事孕育于产地、产业、产品中，组织打造一批极具人文内涵和农耕故事的广西特色农产品品牌，以故事沉淀品牌精神，以文化提升广西特色优势农业品牌价值。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提升农产品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持续打造“桂品出乡”“乐游广西·乡村旅游嘉年华”等品牌农业工程。积极发展绿色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

（三）打造全国知名企业品牌

提高企业、合作社负责人的品牌意识，鼓励注册自有商标。加强企业品牌宣传推介与培育保护。扶持品牌龙头企业，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品牌农业基地，开发品牌产品。

专栏 9 乡村产业支撑能力提升工程

1. 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建立健全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成 60 个以上县域特色作物试验站、建成 50 个自治区级农业科技园区、100 个以上“星创天地”，建成 10 个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组建 15 家以上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中心。

2. 品牌提升行动。继续实施“广西好嘢”农产品品牌培育工程和“桂品出乡”农产品市场推介工程，培育壮大百色芒果、荔浦芋头、钦州大蚝、南宁香蕉、横州茉莉花、梧州六堡茶、永福罗汉果、柳州螺蛳粉、宜州蚕桑、富川脐橙等一批“桂”字号国家级和自治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大品牌。

3. 食品工业数字化提升行动。支持食品加工重点企业实施数字化提升，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食品工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流通消费等环

节应用，开展食品制造智能工厂建设试点示范，扩大追溯体系覆盖面，实现食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可追溯。

4.智慧旅游新模式示范行动。基于物联网技术加强生态环境监测保护，依托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智慧景区民宿系统，加强新媒体渠道旅游品牌宣传，积极发展生态游、养生游、民俗游等智慧旅游新模式。

5.标准化提升行动。制定农产品加工业、乡村休闲旅游业、乡村服务业、特色产业方面的标准体系，制修订关键环节技术标准、管理标准等，建设标准化示范基地。

6.乡村产业技术支撑行动。开展我区农业科研机构、涉农高校、涉农职业院校的力量整合，围绕种业、绿色投入品、农产品加工技术与装备、仓储冷链等乡村产业核心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研究。

第十四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

坚持党对乡村产业发展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建立健全自治区负总责、市县级抓落实、乡镇和村级全方位配合的乡村产业发展工作机制。自治区农业农村部门要发挥牵头组织作用，加强统筹协调，成立特色产业发展专班，并定期会商研判，加强规划执行过程中的监测评估，及时协调解决产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自治区各相关部门需出台乡村特色产业专项规划或实施方案，落实全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所提出的目标任务、重大行动、重点工程，完善配套政策，构建促进产业发展的平台机制。各设区市需制定与本规划相衔接、切合本地特征和发展水平的区域性乡村产业发展规划，并加强对所辖县（市、区）乡村产业发展指导，强化督促检查和专项考核。县级党委、政府要扛起推进乡村产业发展的主体责任，明确本区域重点发展的主导产业，针对产业各项目标任务，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并组建主导产业发展工作小组，配强干部队伍，推动各项工作具体开展。各乡镇要抓好执行，工作重心要放到落实“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的第一线，做好活动执行和项目建设，确保落地见效。

农村基层组织要做好村民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好农民主体作用，激发农民建设乡村产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二、加强政策扶持

完善财政扶持政策，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及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鼓励合格投资者按市场化方式发起设立各类特色乡村产业投资基金、科创投资基金，各级政府结合自身实力参与投资，引导社会资本、金融机构、国有企业共同参与，支持我区乡村特色产业及产业链发展。利用新增政府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乡村产业基础设施项目。强化金融扶持政策，引导县域金融机构将吸收的存款主要用于当地，建立“银税互动”“银信互动”贷款机制。充分发挥融资担保体系作用，强化担保融资增信功能，推动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体系，明确用地类型和供地方式，实行分类管理。依据国土空间规划，以乡镇或村为单位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腾挪空间用于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制定保障和规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政策，解决乡村产业发展落地问题。鼓励对依法登记的宅基地等农村建设用地进行复合利用，发展乡村农家乐、民宿、农产品初加工、农村电商等。完善农业保险产品和服务体系，逐步扩大保险覆盖面，加强农业保险理赔标准化建设，推进便捷、快速理赔。

三、强化人才支撑

出台科技成果奖励、创业融资等方面的政策，吸引专家和高端人才创新创业。出台优惠政策，引进具有涉农管理经验和农业

技术的优秀人才。建立现代农业技术人才和专家库，设立院士工作站，引进专家团队开展科学实验和技术开发。立足本乡本土本企业的人才培育，加快引进职业化、专业化人才，让龙头企业拥有坚实的管理团队、技术团队和市场营销团队。优化企业人才激励机制，让企业人才引得进、留得住。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好国家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广西创新团队、市级农科研院所科研队伍、县域特色作物试验站技术队伍、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形成自治区、市、县、镇四级连线的科技协同、创新协同体系。持续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完善基层农技人员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和知识培训更新机制，理顺乡镇农技站（中心）的管理机制，保障基层农技人员积极高效行使农技服务职能，为乡村产业振兴提供更坚实人才基础。加强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对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员进行种质资源、种养技术、农机操作、加工工艺、生产操作规范、检测技术、互联网技术等方面的技术培训，为农产品加工产业培养和输送职业技能人才。强化农业职业院校在乡村产业人才培育方面的作用，加快改革农科专业体系、课程体系、教材体系，科学设计教学模式、考试评价模式，推动农业职业教育更好服务产业发展。

四、营造良好氛围

树立典型，用可信可学的鲜活样板，强化示范带动作用。挖掘柳州螺蛳粉、桂林罗汉果、南宁火龙果等乡村产业发展经验，总结推广一批发展模式、典型案例和先进人物。开展寻访“广西工匠”、学习“广西工匠”、争做“广西工匠”系列活动，激发崇尚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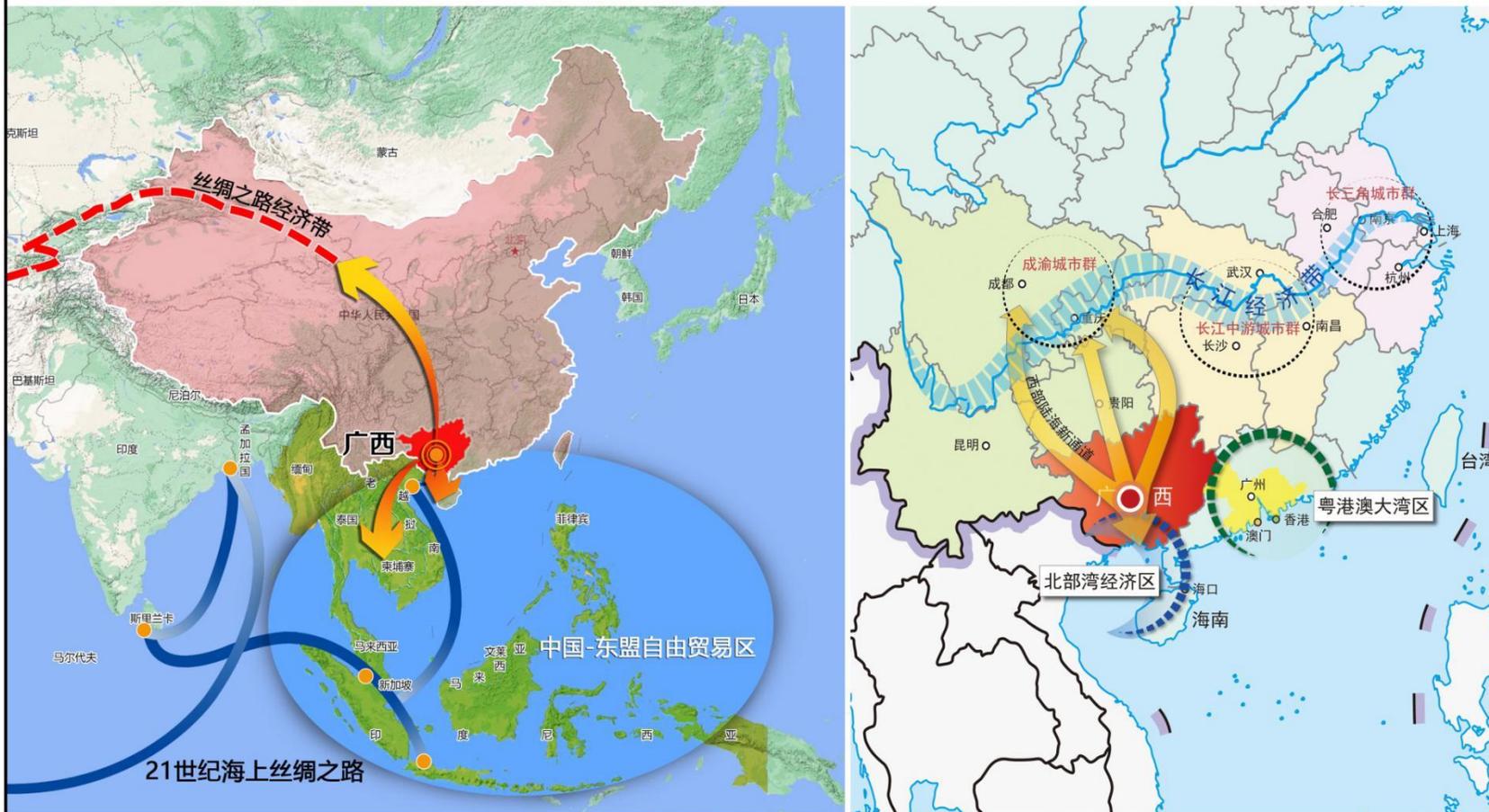
勇于创业的热情。利用好劳模创新工作室，弘扬劳模精神。加强宣传力度，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纸、广西农业微信公众平台，解读产业政策、宣传做法经验，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协力支持，营造良好发展氛围。做好主题宣传，使主题宣传“跟上趟、踩上点”，形成“事先有策划、事中抓落实、事后有总结”的格局。加强典型宣传，大力推介宣传典型人物、团队，以及推动乡村产业发展的典型模式和新的创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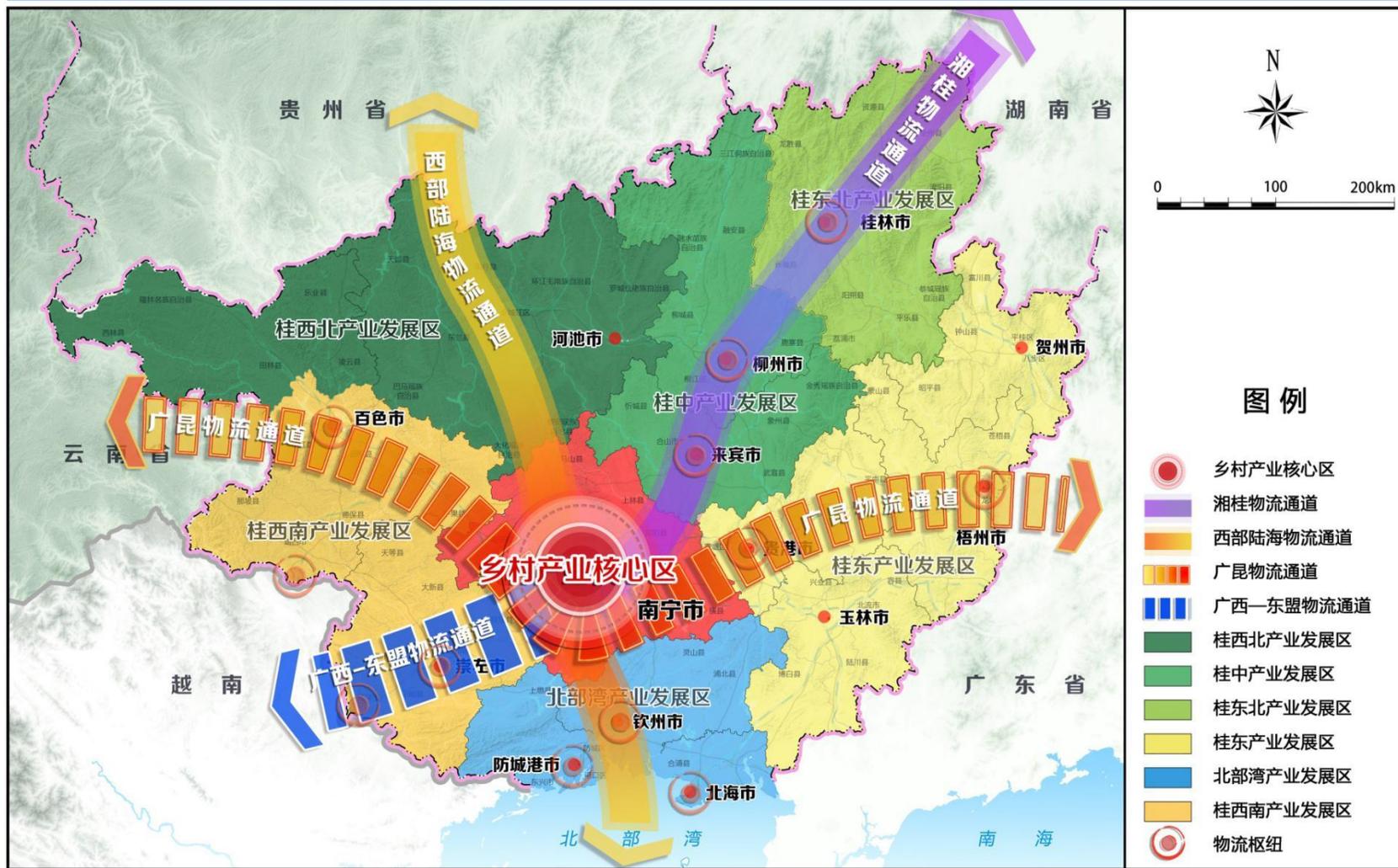
五、优化营商环境

严控招商引资质量，着力优化引资结构，推动资源要素从低质低效投资领域向优质高效投资领域流动。深入实施“行企助力转型升级”行动，坚持招商引资与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紧密结合，把“三类500强”、央企、跨国公司、行业龙头企业和全国性重点行企作为招商引资的主要对象，着力引进一批优质项目，推动企业在桂设立区域总部。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推进招商主体多元化、模式多样化、对象精准化。强化政策要素保障，各级政府要在法定权限范围内制定出台具有创新性、可操作性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制定产业发展引导政策。完善签约项目管理机制，建立自治区、市、县（市、区）三级签约项目统筹审核管理机制，全方位统筹推进。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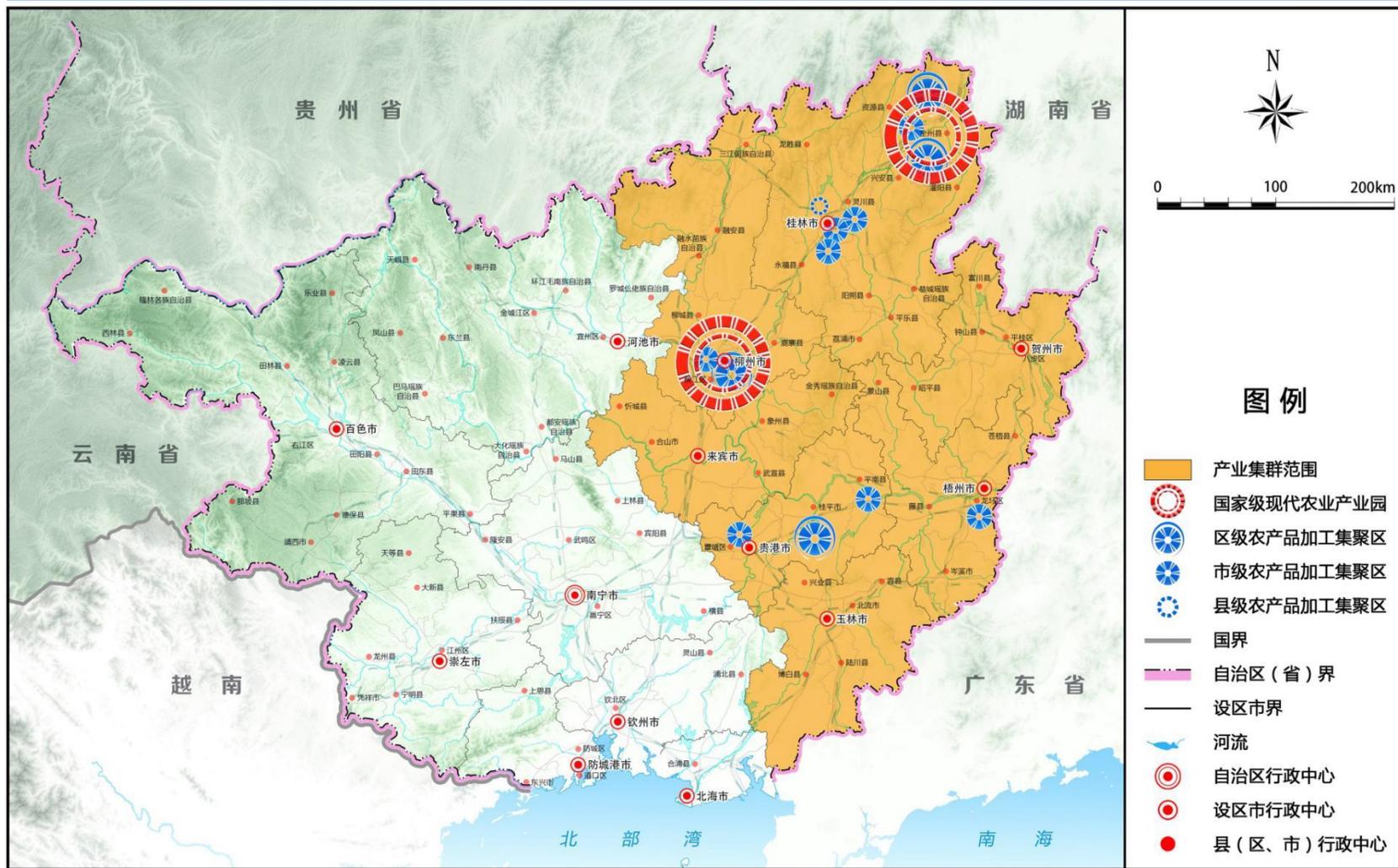
区位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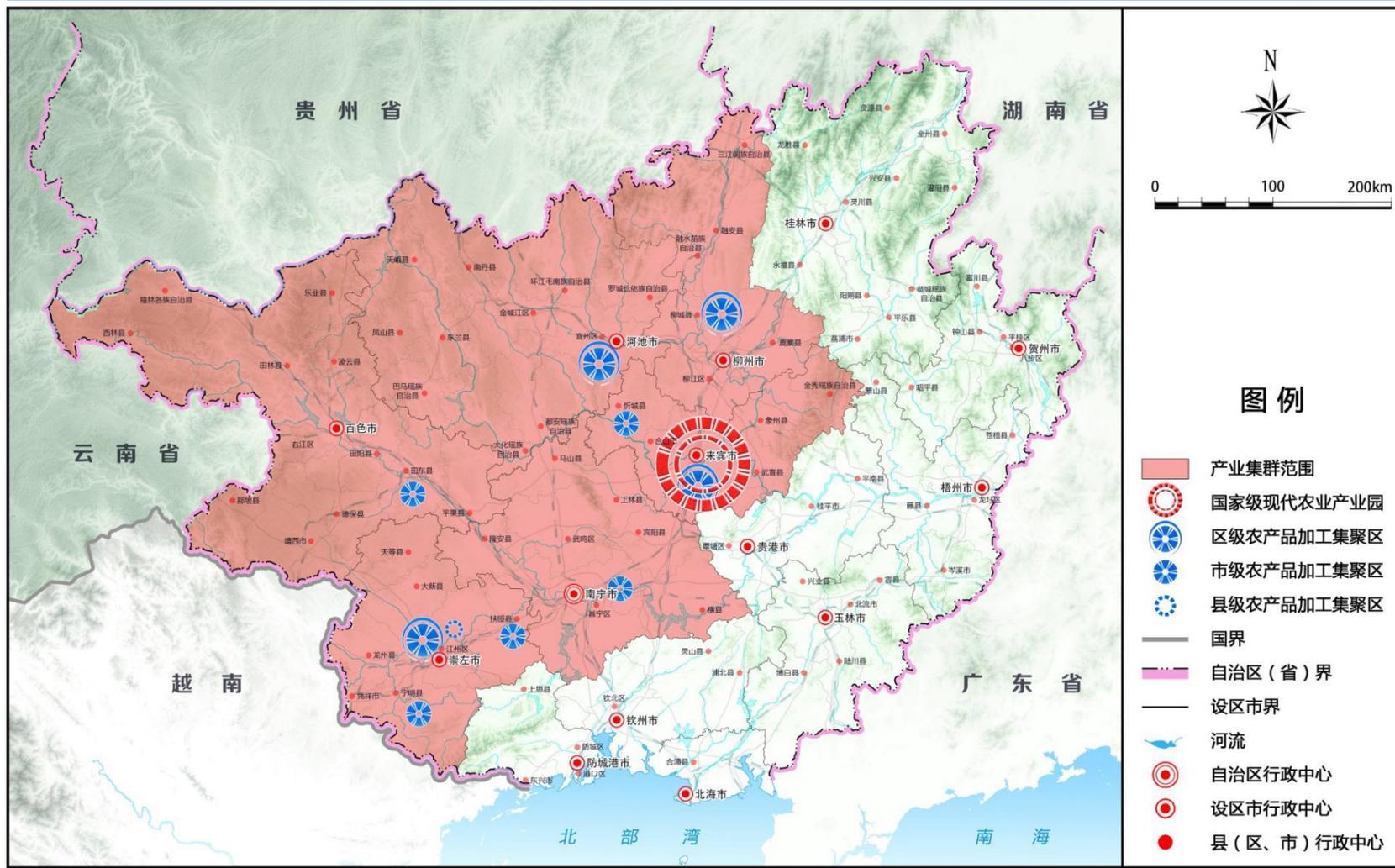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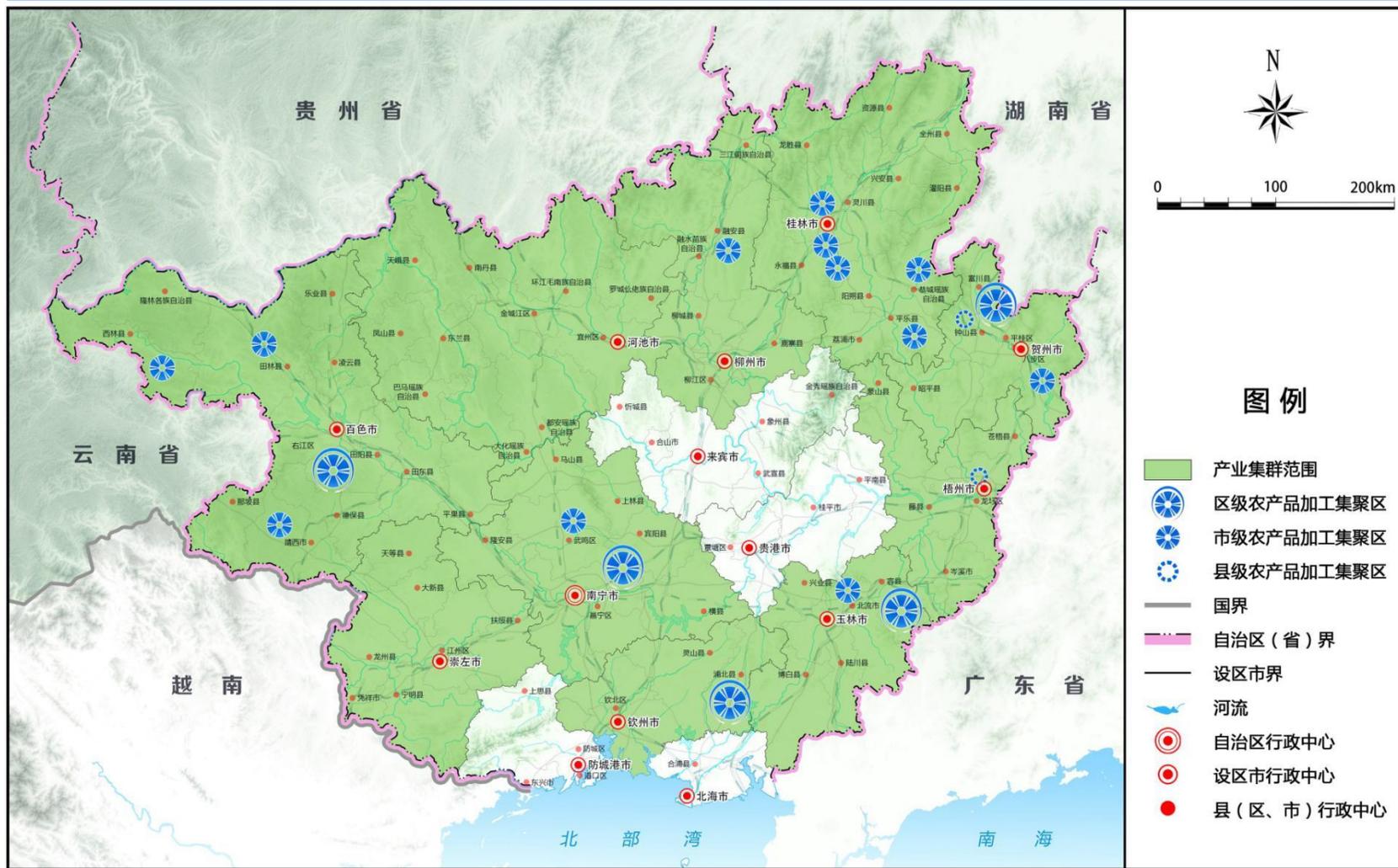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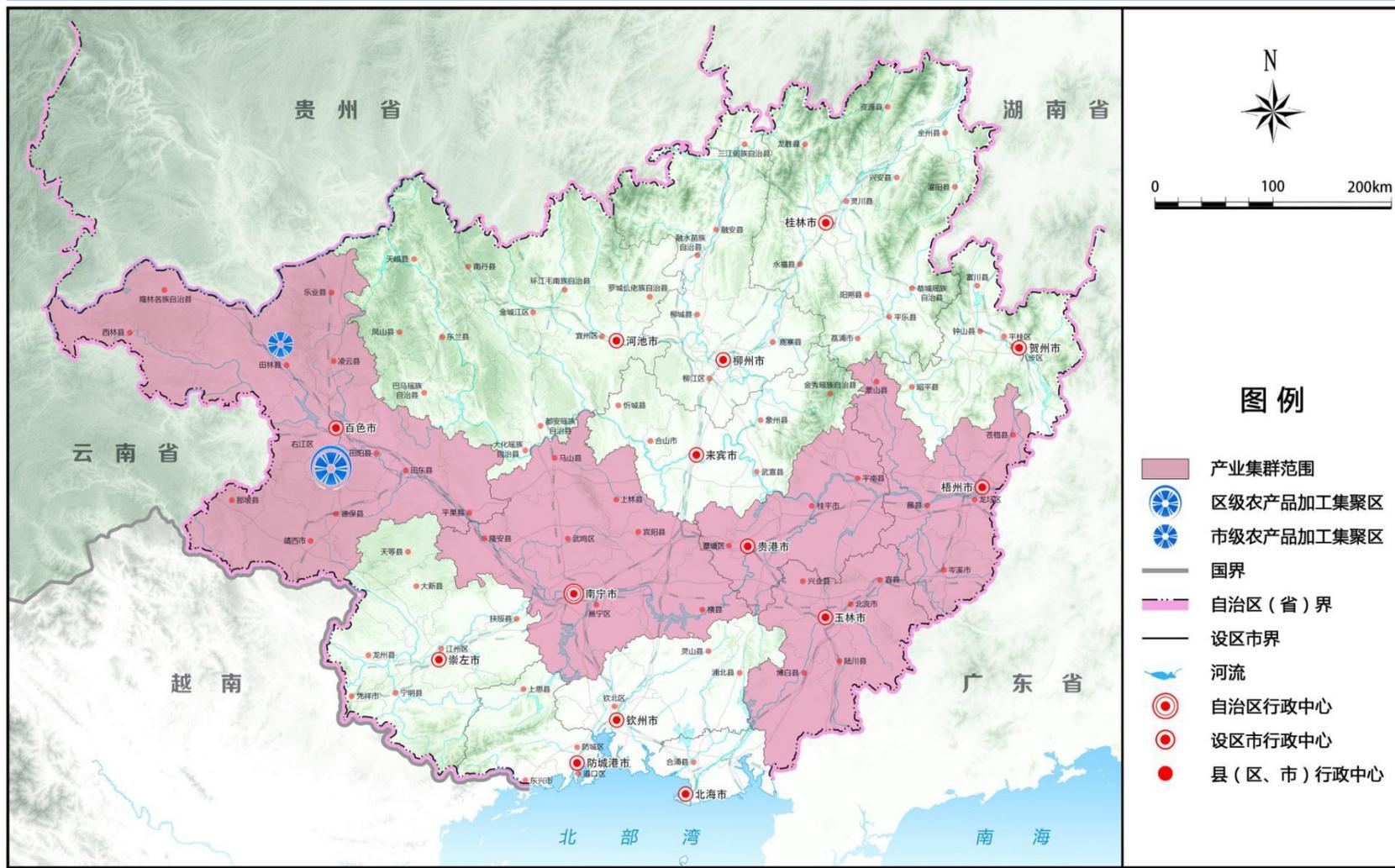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粮食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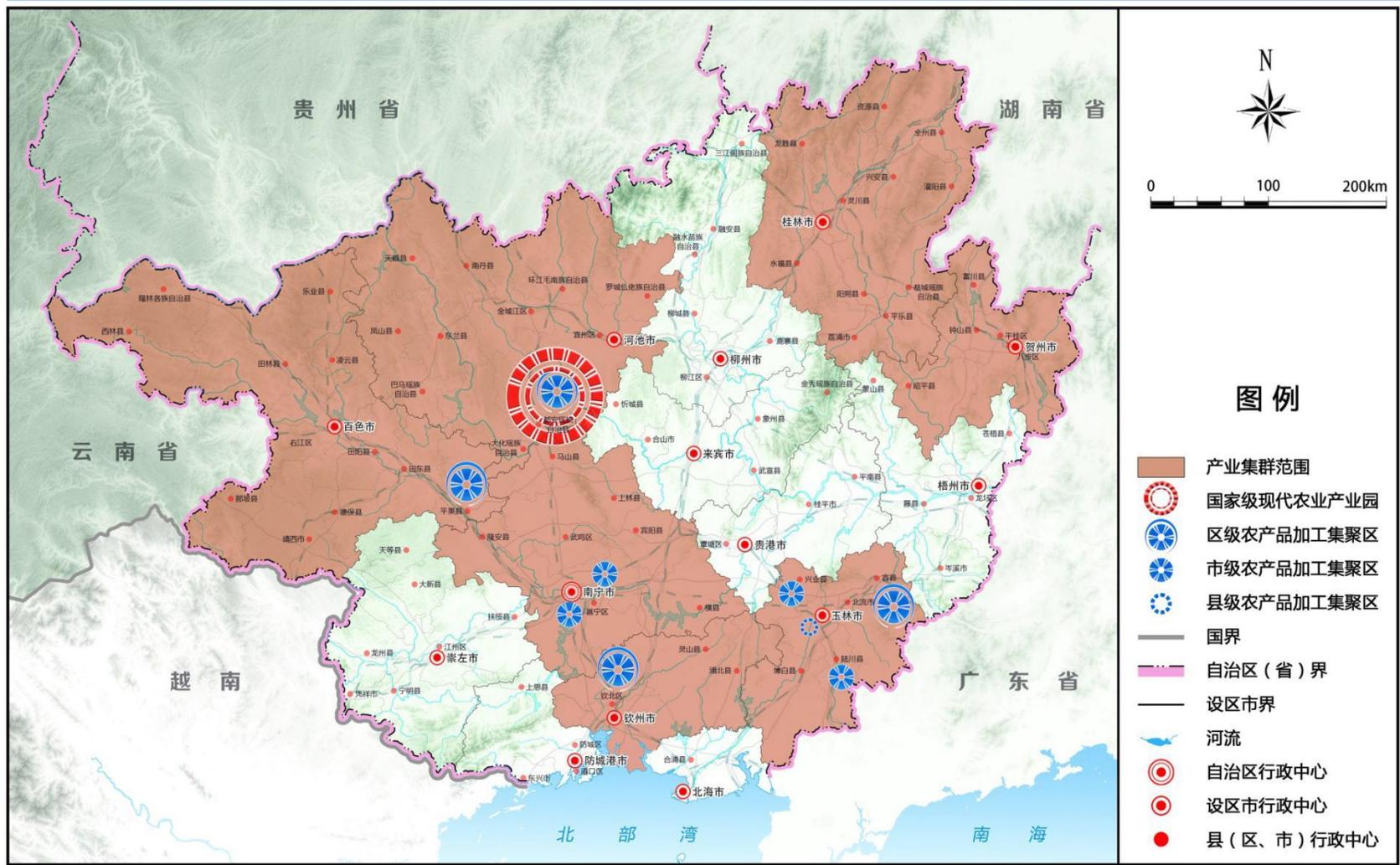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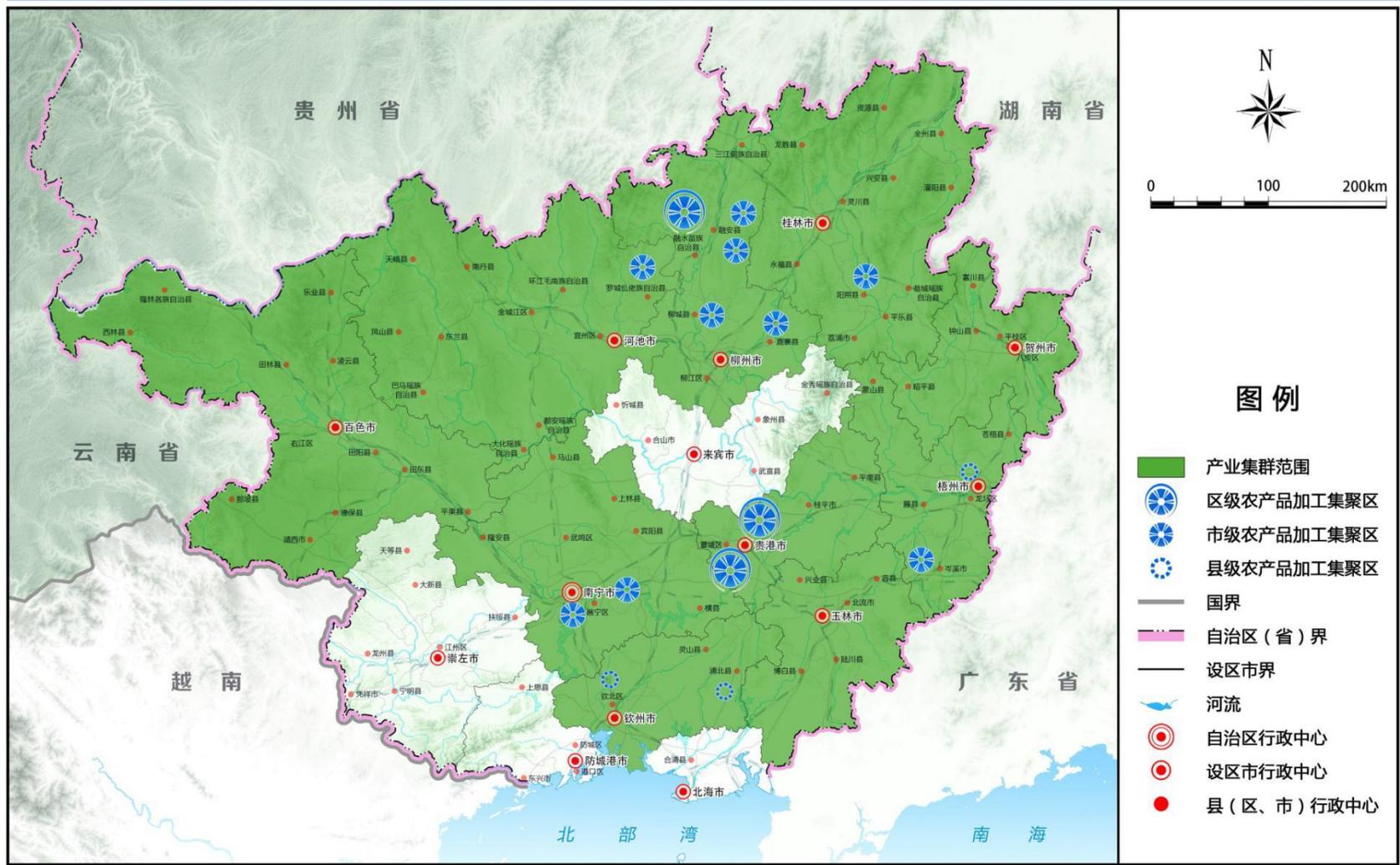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海洋渔业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优质畜禽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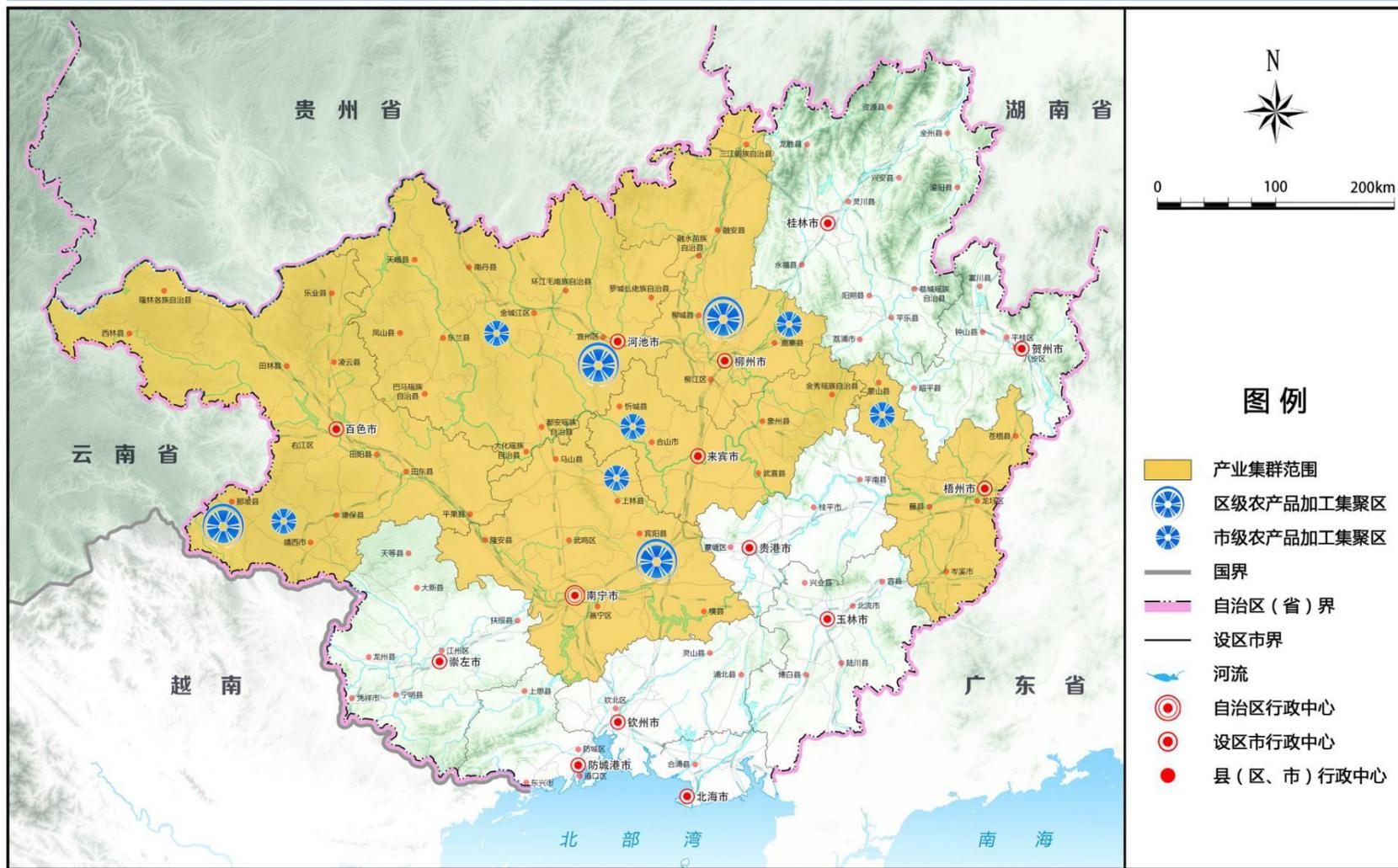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林下经济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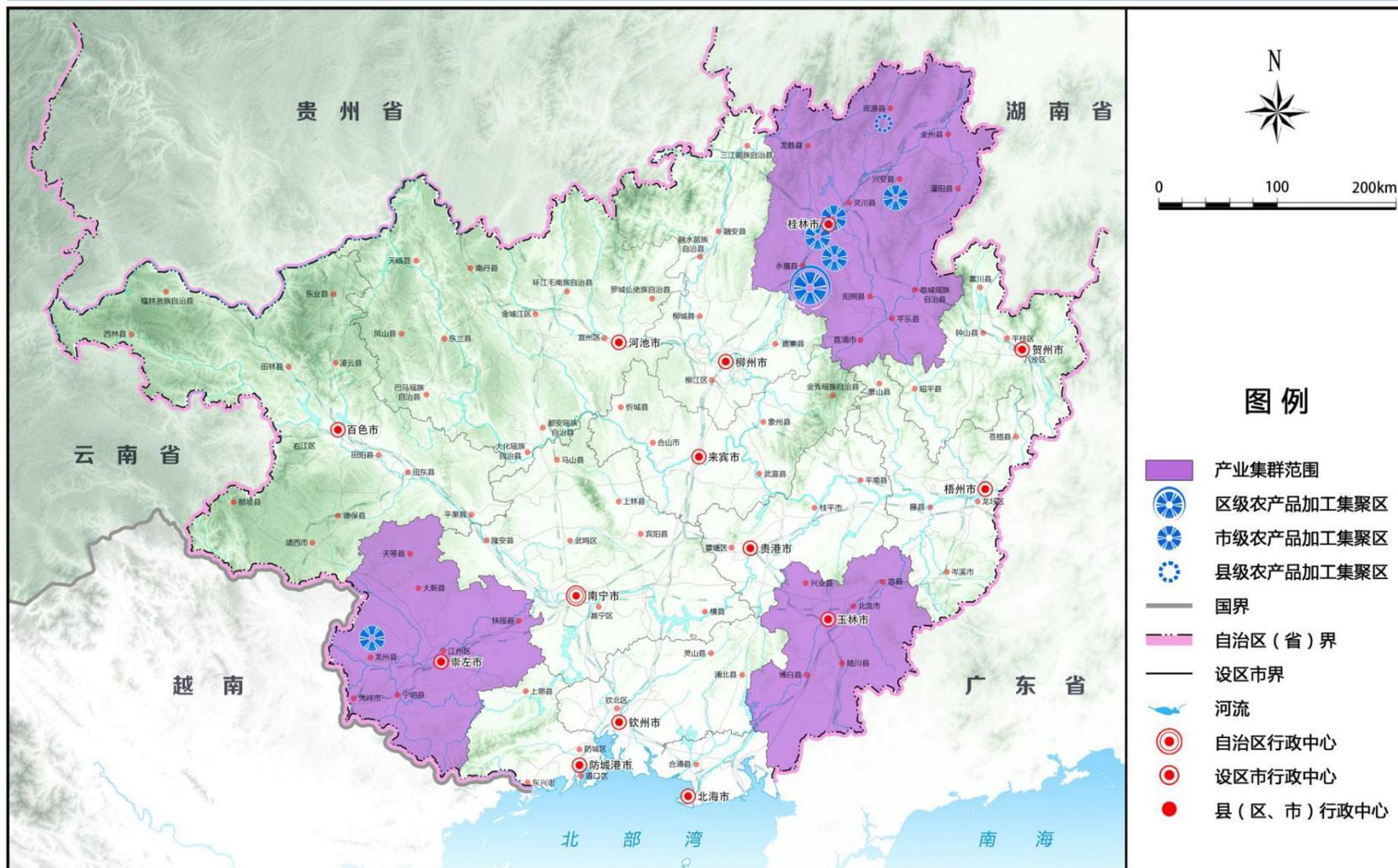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蚕桑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中药材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图例

- 产业集群范围
- 区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 市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 县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 国界
- 自治区(省)界
- 设区市界
- 河流
- 自治区行政中心
- 设区市行政中心
- 县(区、市)行政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食用菌产业加工集群规划布局图

